

公司代码：688816

公司简称：易思维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郭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晓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本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实际有权参与股数为准计算。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4,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59%。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6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3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易思维、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人	指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实思远	指	杭州易实思远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天津易思维	指	易思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杭州禹奕	指	禹奕智能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禹奕	指	禹奕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香港易思维	指	易思维（香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国 EHR	指	ISV EHR GmbH（曾用名：RM1921 Vermögens verwaltungs GmbH），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美易思维	指	ISVISION (NORTH AMERICA) TECHNOLOGIES, INC.，易思维（北美）科技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班牙易思维	指	ISVISION SPAIN TECHNOLOGIES S.L.，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易实天诚	指	宁波易实天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易实至诚	指	嘉兴易实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易实唯诚	指	杭州易实唯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易实唯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方广	指	苏州方广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方续	指	苏州方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景宁鑫谷	指	景宁鑫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方广	指	常州方广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盛际福源	指	天津盛际福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天津易实求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芯泉创投	指	丽水芯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丽水易实益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邦数瑞	指	杭州海邦数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邦展优	指	衢州海邦展优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科瑞	指	杭州科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新科创	指	杭州高新科创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维科控股	指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丰富盛	指	杭州安丰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丰元港	指	杭州安丰元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云栖创投	指	杭州云栖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银杏橙	指	杭州银杏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海棠	指	天津海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浙信	指	天津浙信恒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天津易实恒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洋海棠	指	天津北洋海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伊斯拉（ISRA）	指	ISRA VISION/AG
伯赛（Perceptron）	指	PERCEPTRON, INC.
Quiss	指	QUISS GmbH
阿特拉斯·科普柯集团（Atlas）	指	Atlas Copco，先后收购了发行人竞争企业伊斯拉、伯赛、Quiss

海克斯康（Hexagon）	指	Hexagon in cooperation
卡尔蔡司集团（Zeiss）	指	Carl Zeiss AG
沙利文、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Frost&Sullivan，一家国际化市场研究、出版和培训公司
机器视觉	指	集光学、机械、电子、算法、软件等技术为一体的工业应用系统，通过对电磁辐射的时空模式进行探测及感知，可以自动获取一幅或多幅目标物体图像，对所获取图像的各种特征量进行处理、分析和测量，根据测量结果做出定性分析和定量解释，从而得到有关目标物体的某种认识并作出相应决策，执行可直接创造经济价值或社会价值的功能活动
检测	指	机器视觉可实现的功能之一，主要表现在对目标物体进行外观检测，判断是否存在缺陷等
测量	指	机器视觉可实现的功能之一，主要表现在把获取的图像像素信息标定成常用的度量衡单位，再精确计算出目标物体的几何尺寸
引导/定位	指	机器视觉可实现的功能之一，主要表现在获取目标物体的位置和姿态信息，从而辅助执行后续操作
识别	指	机器视觉可实现的功能之一，主要表现在甄别目标物体的物理特征，如外形、颜色等
光、机、电、算、软	指	光学、机械、电子、算法、软件
汽车制造	指	将原材料通过系统化工艺流程转化为完整汽车产品的过程，包含汽车整车及零部件制造
汽车整车制造	指	将各种零部件加工、组合、装配成完整汽车的过程，包含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等工艺制造环节
汽车整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渗透率	指	汽车整车制造已使用机器视觉设备的规模/汽车整车制造可应用机器视觉设备的总规模
轨交运维	指	对投入运营的轨道交通土建设施及各类设备系统进行全生命周期的动态监测、规范维护、更新改造及安全管理等活动
智能制造	指	基于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深度融合，贯穿于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活动的各个环节，具有自感知、自学习、自决策、自执行、自适应等功能新型生产方式
人工智能	指	利用数字计算机或者数字计算机控制的机器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感知环境、获取知识并使用知识获得最佳结果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
数智化	指	“数字化+智能化”的融合，通过数据智能技术驱动业务创新与决策优化
冲压	指	汽车主要生产工艺之一，利用压力机和模具对金属板材施加压力，使其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尺寸和性能的汽车零部件的制造过程
焊装	指	汽车主要生产工艺之一，通过多种金属连接技术将冲压成型的车身零部件（如车门、侧围、地板等）连接成完整白车身的制造过程
涂装	指	汽车主要生产工艺之一，对车身基材进行表面处理、涂料涂布、干燥成膜及质量检测，形成具有防腐、装饰及特定功能涂层的制造过程
总装	指	汽车最终生产工艺环节，通过标准化装配流程将车身、发动机、底盘、电气系统等零部件及总成集成为完整整车，并进行调试与质量检测的制造过程
传感器/视觉传感器	指	利用光学元件和成像装置获取外部环境图像信息的仪器，能够将光学信号转化为数字信号，并对图像进行处理和分析
工控机	指	加固的增强型个人计算机，专为工业环境设计，可对生产过程、

		机电设备及工艺装备进行实时监测与控制
图像采集	指	通过成像设备获取图像信号并将其采集到图像处理和存储设备中的过程
图像处理	指	通过算法和数学模型对图像进行变换、优化或理解的技术，旨在改善图像质量、提取关键信息或支持自动化决策
三维重建	指	根据单视图或多视图图像重建原始三维信息的过程
间隙面差	指	间隙（Gap）：指两个相邻零件之间的缝隙宽度；面差（Flush）：指两个零件配合时形成的阶梯型面之间的高度差
鲁棒性	指	Robustness，指设备在参数波动、环境干扰、材料变异或突发故障等不确定条件下，仍能稳定工作并保持输出质量的能力
节拍	指	生产节拍=可用生产时间/客户需求量，即生产线连续完成两个产品之间的间隔时间
整车厂	指	聚焦关键工艺（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等），完成车身制造与整车装配的企业或工厂
线体集成商	指	专注于汽车生产线的系统集成服务商，提供从设计、制造到调试的全流程自动化产线解决方案
料箱	指	用于存放、运输汽车零部件的标准化或定制化容器，需满足机械化搬运、堆垛、防尘及人机工程等要求
视觉工作站	指	以机器视觉设备的感知能力和分析决策能力为核心，与自动化设备和生产工艺紧密结合，能独立完成视觉功能并形成工艺闭环控制的智能化工位
新车型配置软件	指	导入新车型时，完成机器视觉设备调试所需的配置模块软件
受电弓	指	安装在电力机车或动车车顶上，用于从接触网接触导线上受取电流的受流装置
接触网	指	通过受流装置（如受电弓）向电力牵引机车供应电能的导体系统
轮对	指	机车车辆上与钢轨相接触的部分，由左右两个车轮牢固地压装在同一根车轴上所组成
IPD	指	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集成产品开发，是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企业资源计划模式，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方式
MPS	指	Master Production Schedule，主生产计划，确定每一具体的最终产品（或关键组件）在每一具体时间段（如周/日/月）内生产数量的方式
MRP	指	Material Requirement Planning，物料需求计划，基于主生产计划、物料清单、库存记录和未交付订单等数据，通过计算确定相关需求物料的净需求量与需求时间，并生成新订单建议及调整现有订单的方式
CRP	指	Capacity Requirement Planning，能力需求计划，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工艺路线、工作中心能力等数据，精确计算各生产阶段所需资源（人力、设备）负荷，并通过与可用能力平衡来验证计划可行性的方式
MTO	指	Make-to-Order，按订单生产模式，企业仅在收到客户订单后才开始组织采购、生产和交付活动，产品完全根据订单需求定制化制造，不预先生产成品库存的生产策略
PMC	指	Production Material Control，生产物料控制，对生产计划与生产进度的控制，以及对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全流程的监督与管理
公司章程	指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科创板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易思维
公司的外文名称	Isvision (Hang zhou)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ISVIS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寅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97号3幢495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10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2
公司网址	http://www.isv-tech.com
电子信箱	ir@isv-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鹏飞	王婷婷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1088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1088号
电话	0571-85378319	0571-85378319
传真	0571-85378319	0571-85378319
电子信箱	ir@isv-tech.com	ir@isv-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易思维	68881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世纪城润奥商务中心（T2）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陆俊洁、王佳婧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毅浩、唐斌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6年2月11日至2029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47,655,694.25	392,420,639.37	14.08	354,865,045.82
利润总额	74,981,858.94	84,302,220.46	-11.06	57,721,56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459,133.56	85,642,343.82	-8.39	61,056,72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24,772.65	61,900,087.08	9.57	42,355,24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9,895.40	25,947,300.41	197.37	45,423,583.23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5,003,475.96	477,709,764.41	18.27	384,044,307.29
总资产	842,007,854.35	703,804,356.11	19.64	650,635,770.0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1.14	-7.89	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1.14	-7.89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	0.83	8.43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5	19.88	减少4.83个百分点	18.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1	14.37	减少1.36个百分点	12.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11	30.06	减少1.95个百分点	32.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 44,765.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08%，公司持续深耕核心业务领域，通过技术创新与市场拓展，实现了业务规模的稳步扩张，经营业绩保持增长态势；

2、公司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845.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39%，主要系 2025 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下降 1,535.53 万元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2.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57%，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增强，反映出公司核心业务质量的提升；

3、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197.37%，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及经营性现金流管理效率提升所致，公司造血能力显著增强。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816,913.93	105,436,296.36	79,221,504.38	243,180,97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57,479.56	13,858,342.15	-2,076,378.63	85,634,64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45,357.78	11,029,432.09	-3,069,063.58	81,009,76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61,961.60	43,208,845.45	35,100,806.40	31,912,205.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492.72	3,412.23	307,219.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51,041.59	21,506,322.23	19,195,407.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41,440.99	2,193,159.80	450,997.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3,602.25	24,733.1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296.00	344,000.00	72,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539,350.00		-1,058,862.0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169.04	-277,664.65	-330,256.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29.43	70,575.12	-40,240.02
合计	10,634,360.91	23,742,256.74	18,701,478.9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84,587,733.11	93,144,993.18	-9.19	71,099,794.3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635,788.46	120,359,390.95	-34,276,397.51	2,841,440.99
应收款项融资	46,972,072.25	41,734,133.30	-5,237,938.95	-169,793.09
合计	201,607,860.71	162,093,524.25	-39,514,336.46	2,671,647.90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保护公司商业秘密与本公司投资者利益，对部分供应商、客户的具体名称不予披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按照《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完成相应的审批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汽车整车及零部件制造过程的各环节提供机器视觉解决方案，是该领域国内市占率第一的国家重点“小巨人”企业，在成功打破国外厂商长期垄断的同时加速推动了国内汽车制造的数智化进程。此外，公司也在轨交运维与航空领域开展了业务布局，持续拓展新的应用场景。公司深刻理解下游行业的具体工艺需求，以实现应用场景落地为牵引，设计系统解决方案，进而自主研发充分适配该场景的视觉传感器、视觉算法和应用软件，所从事业务覆盖了机器视觉产业链的上、中、下游。

公司是国内最早规模化为汽车制造提供机器视觉设备的企业之一，大幅度降低了国内汽车行业使用机器视觉设备的成本，有力推动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设备国产替代进程的同时，极大激发了国内汽车制造机器视觉的应用需求。经过多年深耕发展，公司已研发了十余款产品，实现面向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电池、压铸六大工艺环节的大规模及系统化应用，形成了产品种类最齐全、应用覆盖最全面的领先优势，成为国内绝大多数整车及零部件企业的供应商。公司产品已批量应用在一汽-大众、上汽大众、广汽丰田、上汽通用、北京奔驰等主流合资品牌，比亚迪、江淮、奇瑞、广汽、东风等传统自主品牌，零跑、蔚来、理想、小米、小鹏等新势力品牌，以及海斯坦普、卡斯马、本特勒、拓普、华翔、汇众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近几年，公司产品还出口应用在沃尔沃、Rivian等国际车企的全球主要工厂，同时应用在比亚迪、奇瑞等国产头部车企的海外工厂。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统计，2024年公司在中国汽车整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的市占率已达22.5%，超越伊斯拉、伯赛等国外厂商，位居行业第一。

另外，为了助力汽车制造场景实现更程度的自动化，公司布局了可与现有机器视觉产品形成良好协同应用的工艺设备—自动打磨抛光产品，其在涂装车间结合前道工序的易思维漆面缺陷检测系统所提供的准确数据，在国内首次落地了汽车涂装漆面缺陷自动化“检测+磨抛”的完整工艺闭环解决方案。

在轨交运维领域，公司依托多年的机器视觉技术积累，针对巡检效率低、严重依赖人工等运维作业痛点，成功研发了列车车辆轮对检测系统、受电弓检测系统、车体360图像检测系统和轨道线路接触网几何参数在线巡检系统。目前产品均已通过国家铁路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的检测认定，并已在杭州地铁、广州地铁、宁波地铁以及哈尔滨铁路局、郑州铁路局等地实现交付。公司产品为轨道交通“科技保安全”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助力实现降本增效。

2、主要产品

公司长期深耕汽车制造中的机器视觉应用，依托积累的核心技术与行业经验，研发了十余款机器视觉产品，实现面向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电池、压铸六大工艺环节的大规模及系统化应用，形成了产品种类最齐全、应用覆盖最全面的产品布局，成为国内绝大多数整车及零部件企业的供应商。基于在汽车行业已建立的品牌和渠道优势，公司进一步布局可与现有机器视觉产品形成良好协同应用的工艺设备，深度助力汽车制造智能化、数字化升级。另一方面，基于在汽车行业积累的视觉传感器研制、视觉系统构建、视觉工艺融合三大核心技术群，公司布局轨交运维


等垂直细分场景，为更多工业智能制造及智能运维过程提供机器视觉解决方案。

(1) 汽车制造领域机器视觉

公司产品根据实现的主要功能分为视觉检测系统、视觉引导系统、视觉测量系统三大类，其中：

视觉检测系统用于替代人眼完成质量确认，通过检测识别产品自身缺陷或制造工艺异常来指导人工或机器人完成缺陷修复，从而确保汽车制造工艺正确性和质量一致性。根据检测对象的不同，公司视觉检测系统可分为外观质量检测、工艺质量检测、工艺防错三类，每一类又可细分为不同的产品，各产品的示意图及简介如下表：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视觉检测系统	外观质量检测系统 漆面缺陷检测系统		采用先进的 3D 成像技术,实现漆面缺陷高精度检测。系统能够识别脏点、缩孔、纤维、坑、包、流挂、划伤等所有导致表面反射异常的缺陷,避免人工目视检查易漏检的问题,同时可实现缺陷类型分类与定位,并指导人工或机器人对缺陷进行自动磨抛修复
	工艺质量检测系统 涂胶质量检测系统		基于在线实时图像检测和高集成度传感器设计技术,实现汽车车身及零部件涂胶工艺质量实时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指导人工或机器人进行补涂,确保涂胶工艺质量,避免出现断胶、过宽、过窄、位置偏离等工艺缺陷
	工艺质量检测系统 焊缝质量检测系统		基于线激光 3D 扫描成像技术,实现对焊缝尺寸及缺陷的自动化在线检测,适用于弧焊、激光焊等各类焊接工艺,并根据检测结果指导人工进行补焊修复,替代人工目视检查,降低漏检风险,避免出现断焊、尺寸不符、位置偏离等工艺缺陷

工艺防错系统	视觉识别防错系统		<p>基于图像处理或深度学习检测技术,对汽车零部件装配过程中易发生的错装、漏装等问题进行识别,及时反馈检测结果,指导人工或机器人完成错误修复,确保汽车装配过程的正确性</p>
--------	----------	--	---

视觉引导系统用于帮助机器人实现各类工艺过程的自动化,通过计算目标对象(汽车车身、零部件)整体或局部的空间位置和姿态来精准引导机器人完成工艺动作,从而降低对工装的精度要求,实现降本增效。根据操作工艺的不同,视觉引导系统可分为上下料引导、装配引导、加工工艺引导三类,每一类又可细分为不同的产品,各产品的示意图及简介如下表: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视觉引导系统	数字夹具式引导系统		<p>基于图像特征定位及3D点云定位等多种技术路线,引导机器人自适应调整轨迹,实现机器人从料箱内自动抓取零件,可取代传统人工搬运模式,降本增效</p>
	点云定位式引导系统		<p>基于3D点云定位技术对冲压线尾料箱进行视觉定位,引导机器人自适应调整装箱轨迹,同时能够对料箱质量进行监控和偏差预警,可取代传统的人工装箱模式,降本增效</p>
	无序抓取式引导系统		<p>基于3D点云定位技术对零件无序摆放场景下进行视觉定位,通过机器人的避障路径规划算法,结合柔性抓取策略,实现高清箱率抓件,可取代传统的人工搬运模式,降本增效</p>

装配引导系统	最佳匹配式引导系统		基于 3D 特征测量及最佳匹配技术，计算车身外覆盖件与车身之间的最佳匹配位置并引导机器人完成装配，可取代传统的“人工+工装”的装配模式，降本增效的同时，保障装配质量的稳定性
	通用匹配式引导系统		基于图像特征定位及 3D 线激光定位技术，实现车身及零部件定位，引导机器人自适应调整轨迹，完成总装玻璃等零部件自动安装，可取代传统的“人工+工装”的装配模式，降本增效的同时，保障装配质量的稳定性
加工工艺引导系统	车身定位式引导系统		基于图像特征计算车身的位置和姿态，引导机器人自适应调整轨迹，实现无夹具进行精定位状态下的焊接、涂胶、喷漆等加工工艺，降本增效的同时，提升工位柔性生产能力
	局部定位式引导系统		基于 3D 点云定位技术，引导机器人自适应调整轨迹，自动完成拉铆、压铆、切割、冲孔等加工工艺，解决了因零件制造偏差、夹具定位误差导致机器人沿固定轨迹加工精度不足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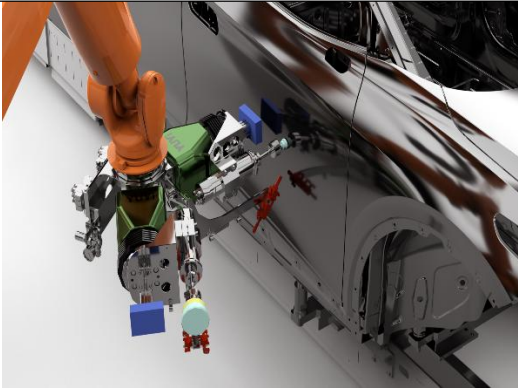
视觉测量系统用于获取高频次、大批量、高精度的产线测量数据，通过对汽车车身或零部件的尺寸监控及形貌分析，确保汽车制造的尺寸质量一致性。测量对象包括孔、棱边、外观面、螺柱、螺纹孔等关键特征，也包括汽车外观面各部件之间的匹配间隙和面差等。根据测量场景及方案的不同，视觉测量系统可分为在线尺寸测量、离线尺寸测量两类，每一类又可细分为不同的产品，各产品的示意图及简介如下表：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	------	-------	------

视觉测量系统	在线尺寸测量系统	柔性在线测量系统		基于 3D 点云扫描技术，可对车身及电池盒、副车架等零部件进行关键尺寸在线全检，支持圆孔、螺纹孔、面、棱边等多类复杂特征测量，兼具防止漏装、错装功能，实现尺寸偏差实时报警和质量问题全程监控，提升产品质量一致性
	在线尺寸测量系统	间隙面差测量系统		基于高质量激光图像和多样化间隙面差分析算法，实现焊装或总装车身后覆盖件（含四门两盖、前后大灯、风挡玻璃等各类零件）的间隙面差自动化在线测量，从而达到装配质量全程监控，提升产品质量一致性
	离线尺寸测量系统	蓝光扫描测量系统		基于 3D 点云扫描技术，获取零件全域的高质量点云，可以实现造型曲面、特征孔位、切边线等几何元素的快速测量及对工件整体的形貌分析，提升产品质量一致性

(2) 汽车制造领域工艺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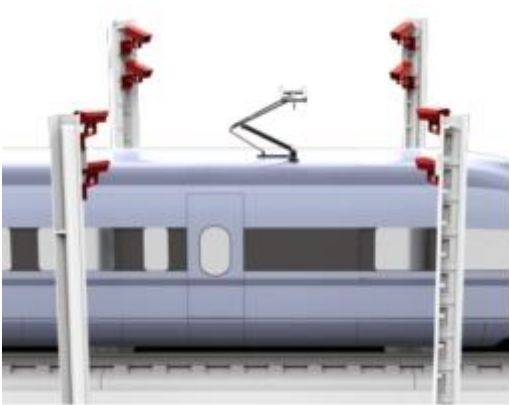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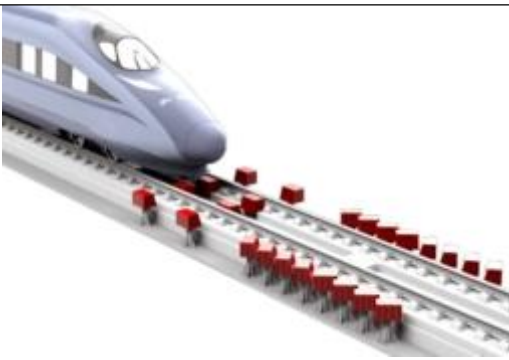

公司在汽车制造领域工艺设备产品的示意图及简介如下表：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工艺设备	智能打磨	漆面缺陷自动打磨抛光系统		漆面缺陷自动磨抛修复系统，基于复杂型面加工路径生成算法、多轴机器人运动规划算法、缺陷多维度输入修复工艺数据库和柔性恒力控制技术，在产线高节拍条件下自主完成对不同部位的脏点、纤维、气泡、漆包和缩孔等缺陷的有效去除，无打磨痕、抛光痕和抛光影等二次损

				伤，在降低了耗材消耗同时提升了产线自动化率和修复质量一致性
--	--	--	--	-------------------------------

(3) 轨交运维领域机器视觉

公司在轨交运维等领域各产品的示意图及简介如下表：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视觉检测系统	受电弓检测系统		基于双目立体视觉原理，准确定位列车受电弓位置和姿态，精确测量受电弓关键参数，含受电弓滑板剩余厚度、双弓磨损差、滑板磨损率、中心线偏移值等，并智能检测识别受电弓滑板缺陷、异物入侵等异常状态，帮助车辆管理人员及时全面掌握列车受电弓状态，提高检修工作效率
	轮对检测系统		基于结构光立体视觉、多传感器全局标定和图像识别等技术，自动测量轮对尺寸，智能识别踏面缺陷，含踏面圆周磨损、轮缘高度、轮缘厚度、Qr值、轮径、内侧距等，帮助车辆管理人员及时全面掌握列车轮对状态，提高检修工作效率
	车体360图像检测系统		基于深度学习和图像处理技术，对列车车顶、车侧和车底走行部等关键部位进行在线智能检测，支持零部件级别的缺陷定位，并可实现缺陷自动预警，帮助车辆管理人员及时全面掌握列车车体状态，提高检修工作效率

视觉测量系统	在线巡检系统	接触网几何参数在线巡检系统		<p>基于图像处理和双目立体视觉技术，实现接触网的几何参数在线精准测量、故障点自动定位，包括接触网导高、拉出值在线测量，双支接触线水平距离及高差测量，定位点、吊弦点等关键点识别等。可辅助客户实现接触网的智能化巡检，有效降低工作人员作业强度，提高接触网巡检作业效率</p>
--------	--------	---------------	--	---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机器视觉传感器，为汽车制造、轨交运维等领域客户提供完整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助力客户降本增效以实现自身价值。公司业务模式为前期销售机器视觉设备，后期为客户持续提供新车型配置软件、备件更换及维保服务等，从而实现收入和利润。

2、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采用“客户需求驱动+技术创新引领”双轮驱动模式。在立项管控方面，一方面通过市场调查、需求收集、竞争分析等论证客户需求的商业可行性，保障产品开发取得市场成功；另一方面通过前沿技术调研、技术成熟度评估等论证技术创新的必要性，保障技术成果产品化落地。在研发流程上，公司采用集成产品开发（IPD）模式，涵盖概念、计划、开发与验证、发布、生命周期管理五个阶段，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组建跨学科全要素团队，集成系统工程、算法、硬件、软件、光学、结构、测试等专业人员协同开发，形成产品开发与技术开发相互支撑的机制。产品开发遇技术风险时转入技术开发攻关，技术成熟后回归产品化流程，实现技术创新与商业应用的闭环。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直接客户主要为线体集成商，终端客户为汽车整车厂和零部件厂。线体集成商为终端客户提供产线的设计、集成与交付，因此终端客户通常会通过线体集成商向公司采购机器视觉产品。对于部分与线体集成商工作交集较少的视觉工作站，终端客户可选择直接向公司采购。公司的订单主要来源于三方面，其一是汽车整车厂、零部件工厂会在新建产线和已有产线改造阶段向公司采购产品；其二是已采购公司产品的产线导入新车型时会向公

司采购新车型配置软件；其三是已采购公司产品的产线会向公司采购备件和维保服务。

4、供应链模式

（1）计划与控制模式

公司采用企业资源计划模式（ERP）管理自身供应链，其包含计划、采购、生产、仓储物流和品质五大职能模块。计划职能主要负责统筹供应需求并将任务分解至其他四大职能；采购职能主要负责供应商寻源和物料采购相关业务；生产职能主要负责完成产品的生产；仓储物流职能主要负责物料的仓储管理和物流管理；品质职能主要负责供应商的质量管理和来料、制程、成品等检验业务管理。

（2）供应能力建设与提升

ERP 模式由主生产计划（MPS）、物料需求计划（MRP）、能力需求计划（CRP）等组成。公司根据年度销售预测制定年度主生产计划，并根据主生产计划制定物料需求计划和能力需求计划。通过将能力需求计划与现有生产、采购、仓储、品控四大细分能力进行匹配，制定相应细分能力的年度需求计划；同时通过物料需求计划进行采购计划与控制，以此共同保障年度主生产计划的达成。

（3）物料采购与产品生产

公司产品的生产采用按订单生产模式（MTO）。在年度主生产计划和物料需求计划的指导下，由计划人员根据销售订单与预测订单进行物料需求计划（MRP）与生产物料控制（PMC）分析，分别向采购人员和生产人员下达采购需求与生产任务，相关人员完成采购执行和产品生产。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为机器视觉行业，专注于汽车制造及轨道交通运维领域的机器视觉核心技术研发与商业化应用，为客户提供视觉检测、视觉引导、视觉测量等工业视觉装备产品与解决方案，推动智能制造转型升级。机器视觉的崛起源于工业自动化生产日益增长的技术需求，而汽车制造作为“工业皇冠上的明珠”，对检测、定位、测量的精度、速度、稳定性要求尤为严苛。

中国的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行业伴随汽车工业发展而演进，经历了三个阶段：早期外资垄断阶段，改革开放初期通过“市场换技术”引入的合资车企同步导入欧美日设备供应商，国产厂商难以突破；国产替代突破阶段，以易思维为代表的国内企业自2016年起攻克技术、产品、准入瓶颈，成功打破垄断；行业引领发展阶段，当前国产厂商已占据市场主导地位，2024年易思维以22.5%市占率位居汽车整车制造机器视觉市场第一，国产化率提升至31.7%。

目前，中国正成为全球汽车制造机器视觉发展最活跃的地区之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快速提升带动产线新建与改造需求，根据沙利文统计及预测，2024-2029年市场规模预计从31.1亿元增长至74.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18.9%。应用范围从传统燃油车向新能源车电池、压铸等新工艺延伸。与此同时，通用人工智能（AGI）与三维视觉技术的融合，为行业打开巨大发展空间。另一

方面，机器视觉技术平台化特征日益显现，汽车制造领域验证成熟的高速成像、精密测量、机器人协同等技术，有望向更多智能制造和智能运维的垂直细分场景拓展。

机器视觉行业属于科技创新型产业，核心技术的积累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是企业掌握核心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将机器视觉技术深度融合到汽车制造场景中的技术及研发壁垒，体现在技术复杂度高、行业标准高、研发投入高三方面。技术复杂度高方面，机器视觉行业涉及包括光、机、电、算、软等多学科知识的融合贯通，技术体系精密复杂，要求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行业标准高方面，汽车制造对机器视觉设备提出了高标准的技术要求：需实现微米级测量精度和近 100%的缺陷检出率以确保“精确无误”性，需在振动、高温等恶劣环境下保持全年 7×24 小时稳定运行的“稳定可靠”性，需满足多车型混线高节拍生产的“高效灵活”性，这些要求企业具备成熟的产品研发能力；研发投入高方面，机器视觉技术需持续迭代升级，企业必须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以跟进 3D 视觉、AI 算法等前沿技术，缺乏持续创新能力的厂商将面临技术淘汰风险。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深耕工业机器视觉领域近十年，是国内最早规模化提供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设备的企业之一，也是该领域国内市占率第一的国家重点“小巨人”企业。基于智能制造及智能运维的工艺需求，公司深入研究汽车制造、轨交运维等行业的机器视觉需求，构建了覆盖视觉检测、视觉引导、视觉测量三大产品体系的完整解决方案，具备跨行业技术迁移与场景落地能力。

在汽车制造领域，公司打破国外厂商的长期垄断，大幅度降低了国内汽车行业使用机器视觉设备的成本，有力推动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设备国产替代进程的同时，极大激发了国内汽车制造机器视觉的应用需求。经过多年深耕发展，公司已研发了十余款产品，实现面向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电池、压铸六大工艺环节的大规模及系统化应用，形成了产品种类最齐全、应用覆盖最全面的领先优势，成为国内绝大多数整车及零部件企业的供应商。公司产品已批量应用在一汽-大众、上汽大众、广汽丰田、上汽通用、北京奔驰等主流合资品牌，比亚迪、江淮、奇瑞、广汽、东风等传统自主品牌，零跑、蔚来、理想、小米、小鹏等新势力品牌，以及海斯坦普、卡斯马、本特勒、拓普、华翔、汇众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近几年，公司产品还出口应用在沃尔沃、Rivian 等国际车企的全球主要工厂，同时应用在比亚迪、奇瑞等国产头部车企的海外工厂。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统计，2024 年公司在汽车整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的市占率已达 22.5%，超越伊斯拉、伯赛等国外厂商，位居行业第一，在国产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设备份额中占比超七成，是该领域产品国产化率的主要贡献者。

在轨交运维领域，公司依托多年技术积累，构建了“车对地”线路综合巡检与“地对车”车辆检测的立体化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列车车辆轮对检测系统、受电弓检测系统、车体 360 图像检测系统、接触网几何参数在线巡检系统均已通过国家铁路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认证，并在杭州地铁、广州地铁、哈尔滨铁路局等实现交付，业务占比持续提升。

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具备光、机、电、算、软全栈技术实力与深度工艺理解能力的团队，未来

随着更多垂直场景落地、汽车产业智能制造升级、海外市场拓展及更多工艺设备布局，公司的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有望进一步提升。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机器视觉作为工业智能制造发展的关键支撑技术之一，将在工业领域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帮助企业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并推动制造业的升级转型。根据沙利文数据，中国工业机器视觉市场规模由2020年的83.3亿元增长至2024年的268.3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34.0%，预计2029年将达到630.1亿元。这一高速增长态势在汽车制造和轨道交通运维两大核心领域表现尤为突出：汽车制造机器视觉市场规模2024年达31.1亿元，预计2029年将达74.0亿元；轨交运维机器视觉市场规模2024年达34.5亿元，预计2029年将达53.4亿元。人工智能、大模型、具身智能等前沿技术的快速发展正深刻重塑机器视觉行业技术路线与应用边界，推动机器视觉从辅助工具向核心能力跃迁。与此同时，汽车制造电动化智能化转型、轨道交通运维模式升级等产业变革，为机器视觉创造了广阔的应用空间。

1、新技术的发展

视觉大模型技术的突破，正从根本上拓展机器视觉系统应用边界。传统大模型技术增强了机器视觉的智能分析能力，但受限于两大瓶颈难以规模化应用：一是新场景需要大量样本数据和漫长调参周期，二是工业现场正负样本极度不均衡导致模型训练困难。近年来，以SAM、CLIP、DINOv2为代表的预训练模型，通过迁移学习实现小样本场景下的快速适配，将新场景模型开发周期从数周缩短至数天，大大缩短模型落地周期；另一方面，生成式AI技术进一步突破，通过合成稀缺缺陷样本有效解决了正负样本不均衡难题。最后，视觉-语言对齐理解能力的引入，使系统配置可通过自然语言完成，显著降低了大模型机器视觉系统的应用门槛，使机器视觉规模化应用的空间进一步打开。

具身智能将人工智能与物理实体深度融合，其技术演进对机器视觉形成两重拉动。第一，具身智能体需要视觉系统实现空间感知与定位导航，移动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平台的普及将直接带动视觉传感器需求增长。第二，具身智能在一般工业中的加速落地，将显著提高自动化的经济性。传统自动化方案需为特定场景定制专用设备，投资大、周期长、柔性差，而具身智能体基于视觉感知可快速适配多种任务，单台设备替代多台专用设备，综合投资回报大幅提升，一般工业场景中机器视觉需求随之释放。在具身智能技术支撑下，机器视觉应用将从固定点位检测向移动场景感知延伸，从而覆盖更多垂直场景需求，应用空间显著提升。

2、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

①汽车制造工艺发展驱动机器视觉需求持续增长

随着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成为汽车制造行业核心发展趋势，未来汽车制造将由机器人主导生产流程，覆盖焊接、装配、喷涂、质检等环节，实现无人化生产；将由数据驱动制造，通过数字孪生实现虚拟与物理世界的实时映射，进而优化工艺、实现预测性维护；将由人工智能赋能

决策，使生产系统具备自学习能力，如动态调整参数等。机器视觉是上述趋势落地的核心技术之一，将与人工智能、大数据、数字孪生等技术深度融合，持续拓展应用场景，通过实时感知与决策闭环，助力汽车产业实现从“制造”到“智造”的跨越，更广泛发挥提升质量、降低成本、增加效率、扩展柔性等核心价值。

②轨交运维机器视觉应用发展趋势

长期以来，轨道交通存在巡检效率低、严重依赖人工等运维作业痛点，在我国轨道交通规模不断扩大、人工智能技术持续迭代升级的背景下，轨交运维机器视觉市场在相关政策的推动下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机器视觉在轨交运维领域的应用目前主要集中在车辆系统运维、供电系统运维和工务系统运维。车辆系统机器视觉产品包括 TEDS（动车组运行故障图像检测系统）、TFDS（货车故障轨旁图像检测系统）、TVDS（铁路客车故障轨旁图像检测系统）、巡检机器人、360°智能检测系统等产品，占轨交运维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市场的主要地位。供电系统机器视觉产品主要指供电安全检测监测系统（即 6C 系统）包括 C1 高速弓网综合检测装备、C2 接触网安全巡检装备、C3 车载接触网运行状态检测装备、C4 接触网悬挂状态监测装备、C5 接触网与受电弓滑板监测装置和 C6 接触网及供电设备地面监测装置。国家政策一直在推动轨交运维装备和服务的智能化，如《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管理办法》《铁路车辆运行安全监控系统设计规范》等文件中均提出或鼓励运营单位采用智能化的运营维护装备进行监测检测。根据沙利文的统计，2024 年中国轨交运维机器视觉产品市场规模达到 34.5 亿元，2020 年至 2024 年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6.7%。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成熟，新增市场运维装备购置的需求及存量市场运维装备智能化升级和更新的需求为中国轨交运维机器视觉市场规模提供了巨大的增长空间。

3、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传感器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持续发展和创新，未来机器视觉将实现更高的精度、更快的速度和更全面的场景感知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线自动化水平。传感器技术的提升使机器能够更加准确和灵敏地捕捉和解析图像信息。深度学习算法和人工智能的进步也将使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具备更强的学习和决策能力，使其能够根据不同场景和任务的需求进行智能调整和优化，实现更全面的场景感知。在技术提升的驱动下，机器视觉解决方案也将在更多细分领域得到应用，推动各行业智能化升级。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整体经营情况概述

2025 年，公司围绕“引领机器视觉创新，加速智能工业变革”的战略使命，持续深耕汽车制造机器视觉领域，积极拓展轨交运维等新兴应用场景，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实现了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44,765.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08%，主要得益于以下因素：

- （1）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提升带动大量新建产线、已有产线改造和产线新增车型导入需求；
- （2）机器视觉赋能汽车制造获得行业广泛认可，视觉应用渗透率显著提升；
- （3）公司持续投入引

领行业产品创新，不断丰富机器视觉在汽车制造中的应用场景。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60.06%，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5.49 个百分点，主要受报告期内视觉工作站产品和漆面缺陷自动打磨抛光系统毛利率较低所致。漆面缺陷自动打磨抛光系统为公司刚落地的与机器视觉有良好协同的工艺设备，需要在前期项目中积累工艺经验，因此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45.91 万元，同比下降 8.39%；主要系 2025 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615.1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535.53 万元所致，相关补助呈偶发性和波动性，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增加，其影响会逐步减小。

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2.48 万元，同比增长 9.57%，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持续增长，彰显了公司核心业务的韧性与成长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715.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7.37%，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持续增长带动经营性资金净流入增加，公司持续稳健经营。

2、利用先发优势，持续做深做透汽车制造行业

根据沙利文的统计，2024 年度中国汽车制造和汽车整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的市场规模分别为 31.1 亿元和 16.2 亿元，公司在相应市场的市占率分别达到 13.7%和 22.5%，均位居行业第一。同年中国汽车整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的国产化率为 31.7%，其中 22.5%来自易思维，其余 9.2%来自其他国产企业，公司是该领域产品国产化率的主要贡献者。2024 年度相关市场前五名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排名	中国汽车制造领域			中国汽车整车制造领域		
	公司名称	所属国家	市占率 (%)	公司名称	所属国家	市占率 (%)
1	易思维	中国	13.7	易思维	中国	22.5
2	伊斯拉（含伯赛、Quiss）	德国（美国、德国）	9.0	伊斯拉（含伯赛、Quiss）	德国（美国、德国）	13.6
3	基恩士	日本	7.4	卡尔蔡司集团	德国	12.3
4	卡尔蔡司集团	德国	6.4	海克斯康	瑞典	6.2
5	康耐视	美国	5.5	基恩士	日本	3.1
合计	-	-	42.0	-	-	57.7

注：伊斯拉、伯赛、Quiss 先后被阿特拉斯·科普柯集团并购，这三家企业共同构成了集团的机器视觉解决方案部门，因此相关市占率合并计算。

公司设立前，我国汽车制造机器视觉市场长期被伊斯拉、伯赛等国际龙头垄断，公司开展自主研发，实现了国产替代。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挖掘视觉应用场景、培育市场需求，加速汽车制造机器视觉市场渗透率提升，并逐步取得行业领先。当前，公司正持续推动机器视觉技术创新，攻关行业痛点，为更广泛实现汽车制造提质、降本、增效、扩柔的目标而努力。公司的发展历程充分代表了国内机器视觉行业竞争格局演变。

①突破国外企业垄断，国产化率不断攀升

我国汽车制造机器视觉市场长期被国际龙头垄断这一格局的形成与我国汽车工业发展历史密切相关，改革开放初期通过“市场换技术”模式引入大众、通用等外资品牌，这些车企将其在海外合作的国外设备供应商也同步引入。另一方面，汽车产品系统复杂、安全质量设计标准高，对制造过程所使用的设备提出精确无误、稳定可靠、高效灵活等严苛要求，国产机器视觉设备进入汽车制造行业面临技术门槛高、研发投入大、准入周期长等多重壁垒。在垄断封闭的产业环境下，我国汽车制造机器视觉应用长期处于产品价格高昂、技术服务有限、应用创新缓慢的困境，汽车制造企业迫切期盼可打破上述困局的机器视觉供应商出现。易思维凭借过硬的技术实力、匹配行业需求的产品、高效优质的技术服务，先后攻克了技术、产品、准入的瓶颈，成功突破境外企业垄断，实现国产替代，成为汽车制造领域国产机器视觉企业的先行者与领航者。

公司于 2016 年推出数字夹具式引导系统、涂胶质量检测系统、柔性在线测量系统三款产品，并获得了上汽大众、上汽通用等知名车企订单。此后 2017 年，凭借在前述标杆客户的成功案例，公司又陆续获得一汽-大众、北京汽车、江淮汽车等合资或自主品牌订单，同时成为蔚来汽车等造车新势力的供应商。伴随公司产品矩阵不断丰富、产品性能不断迭代，在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爆发式增长的背景下，公司订单实现逐年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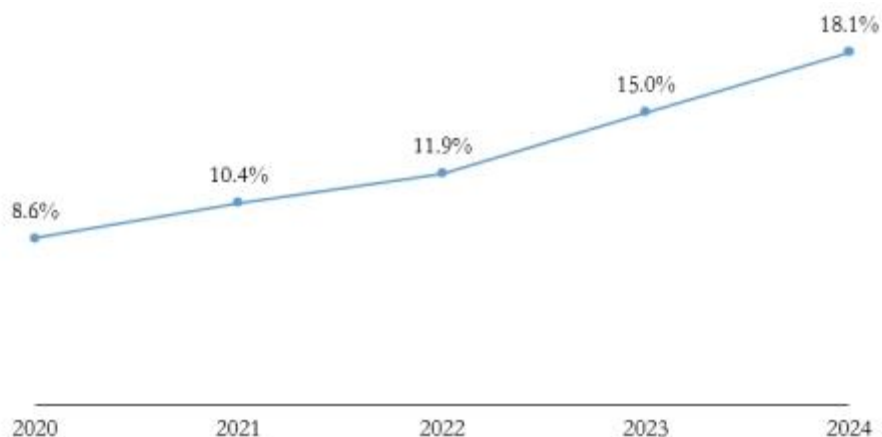
该阶段，公司实现行业产品突破，通过技术、服务等优势直接与国际龙头企业竞争，获得订单并逐步提升国产化率。

②加速市场渗透率提升，取得行业领先

随着易思维在与国际龙头企业的竞争中逐步占据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开始加快机器视觉新场景开拓与市场培育节奏，重点关注了行业内已有产品落地，但受制于技术等原因尚无法大规模推广的场景应用，通过研发满足客户需求的高性能产品推动机器视觉产品在汽车制造领域渗透率的快速提升。

以公司最早研发的产品之一视觉引导系统为例，2018 年以前，国内大部分整车厂一直未大规模使用视觉引导自动上件工位，主要受限于当时主流的视觉引导产品的性能不足，需要高精度料箱配合才能实现应用落地，工位综合投资成本高，投资回报周期长。而且高精度料箱易磨损、难维护，导致工位故障率高，成为产线节拍瓶颈。为突破上述局限，公司通过攻克抗环境光干扰成像、复杂结构表面高完整性扫描等技术难题，将料箱精度要求放宽至原来的三倍，且工位故障率降低至原来的 1/10，大幅节约了车企对视觉引导自动上件工位的投资成本。得益于公司产品的性能提升与推广普及，目前新建整车厂产线视觉引导上件工位规划数量已达此前十倍以上，行业上件自动化率大幅提升。

正因公司持续多年的应用开拓与市场培育，我国汽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的渗透率得到快速提升，以国内汽车整车制造为例，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统计，2019 年机器视觉产品的渗透率仅有 7.1%，2024 年已提升至 18.1%，近五年基本保持了 20%以上的年增长率，相关渗透率变化如下图所示：



图：2020~2024 年度中国汽车整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渗透率及年增长率

③攻克行业痛点，实现创新引领

随着汽车制造市场与工艺的发展，整车厂对更多工艺场景提出了基于机器视觉产品实现提质、降本、增效、扩柔的目标，但因场景复杂度高、技术挑战度大，长期以来未能得到满足。在基本实现市场已出现产品的全覆盖后，公司直面行业空白，凭借多年以来积累的光、机、电、算、软全栈机器视觉技术实力和对汽车制造工艺深度理解，通过技术创新攻克痛点难题，逐步填补客户需求空白，为推动行业创新做出了重大贡献。

以涂装车间修饰线为例，整车厂为确保每一台汽车出厂时表面无瑕，需部署数十名工人在涂装线末对喷漆后的车身进行目视检查、标注缺陷及后续的磨抛修复。由于人工工艺局限，缺陷检出率仅能达约 80%，极易导致缺陷车辆流出并造成高昂的返修成本，多年来整车厂一直期待突破自动化工艺新技术。这一场景的工艺自动化需求分为三个阶段：①实现漆面缺陷检测自动化，精准识别缺陷，提高缺陷检出率；②实现缺陷修复自动化，形成自动化“检测+磨抛”整体解决方案；③结合缺陷结果数据与前序喷涂工艺参数，开展缺陷根因分析，从源头上降低缺陷产生。公司历经三年研发，在一汽-大众奥迪产线上实现了漆面缺陷检测与磨抛修复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的落地，达成了前两个阶段目标。当前，公司正向实现第三阶段目标迈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行业龙头地位，在国内市场保持头部份额，并在一汽-大众落地行业内首套涂装漆面缺陷自动化“检测+磨抛”的完整工艺闭环解决方案，在尊界 S800 产线上落地行业首个车身分色线自动打磨应用及国内首个整车清漆自动打磨应用。凭借在行业的龙头地位与良好口碑，公司正加速覆盖更多视觉应用及与视觉有良好协同的工艺设备，持续做深做透汽车制造行业。另一方面，公司加大海外布局力度，产品出口沃尔沃、Rivian、Vinfast 等国际车企全球工厂；完成在德国大众体系及海外海斯坦普的供应商准入，逐步开启全球合作；设立西班牙子公司，开拓西语区市场；并跟随比亚迪、奇瑞等国产头部车企出海。

3、把握行业趋势，努力拓展轨交运维行业

长期以来，轨道交通存在巡检效率低、严重依赖人工等运维作业痛点，在我国轨道交通规模不断扩大、人工智能技术持续迭代升级的背景下，轨交运维机器视觉市场在相关政策的推动下将

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国家政策一直在推动轨交运维装备和服务的智能化，如《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管理办法》《铁路车辆运行安全监控系统设计规范》等文件中均提出或鼓励运营单位采用智能化的运营维护装备进行监测检测。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成熟，新增市场运维装备购置的需求及存量市场运维装备智能化升级和更新的需求为中国轨交运维机器视觉市场规模提供了巨大的增长空间。沙利文预计到2029年，中国轨交运维机器视觉产品市场规模将达到53.4亿元。

我国轨交运维机器视觉领域国产化率虽然较高，但此前引入的产品仅能满足基本运维需求，以大铁为例，国铁集团目前正积极寻找可以满足新场景更高技术要求的产品，2025年6月，公司受邀参加国铁集团机辆系统数智化交流会，与宇树科技、阿里云、百度、大疆、哈铁科技等公司的专家，共同分享了机器人、AI大模型、无人机、机器视觉、智能传感器和物联网等新技术发展趋势，深入交流在铁路车辆领域的应用前景。依托多年机器视觉技术积累，公司成功研发了列车车辆轮对检测系统、受电弓检测系统、车体360图像检测系统和轨道线路接触网几何参数在线巡检系统。报告期内，产品均已通过国家铁路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的检测认定，并已在杭州地铁、广州地铁、宁波地铁以及哈尔滨铁路局、郑州铁路局等地实现交付；在铁路货车检修领域布局了钩舌检修产线及轮对经济镟修产品，目前已完成样机开发，并在客户现场进行验证。

4、保持研发投入，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

①报告期内新技术与新产品

公司在汽车行业和轨道交通行业深耕多年，持续在视觉检测、视觉引导、视觉测量、轨交检测等领域探索关键技术与典型应用：

1、视觉检测类产品，公司对缺陷数据分析功能进行重构，借助缺陷数据助力用户精准定位问题、优化质量控制体系，为客户创造了更大价值。同时，积极推进与跨国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提升产品附加值，扩大行业影响力；推进检测产品与磨抛产品的融合，打造出检测-磨抛一站式解决方案，显著提升了产品市场竞争力。

在智能化升级方面，进一步深化AI结合视觉技术的探索和创新，进一步优化深度学习模型，完善数据集，推出智能示教、智能检测、增量学习等功能，大幅提升产品检测能力。通过技术攻关，进一步优化产品性能，在检出率、误检率、分类准确率、边缘检测能力等关键指标上实现突破，与国内同行拉开明显差距。

2、视觉引导类产品，公司通过密切跟踪技术动态、开展竞品调研，大力推进关键件自研工作，成功实现核心部件国产化替代，有效减少外部依赖，降低物料成本。同时，研发形成多款不同工作距的产品，丰富了产品可覆盖的应用场景。

在技术创新上，攻克2D和3D匹配的关键技术难题，显著提升料箱感知能力与容差范围；优化机器人碰撞检测、路径规划等功能，打造汽车产线自动化引导标杆案例。凭借技术优势，成功落地海外项目，迈出全球业务拓展的坚实步伐。

3、视觉测量类产品，针对汽车零部件领域，公司聚焦特征测量能力、测量模式、防漏错自检、

测量流程等功能研发，大幅提升尺寸测量专业能力与系统级解决方案设计与落地能力。通过实现点云融合、虚拟装配分析、点云网格化等技术，有效解决高亮、互反射场景下的精度问题；优化多种拼接模式，显著缩短测量节拍。这些技术升级进一步增强了产品市场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拓展应用场景，抢占市场份额。

4、轨交运维类产品，公司持续在轨道交通行业投入研发资源，通过与客户深度交流和市场调研，在已有客用列车检测产品基础上，推出多款货用列车检测新产品，涵盖货车轮对经济镟修、货车轮对动态检测、轮对钩舌检修等应用场景。搭建视觉与AI结合的检测算法模型，成功解决轨交领域缺陷多样、形貌复杂、高速检测等技术难题，大幅拓宽轨交行业检测产品的覆盖面。

②报告期内研发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IPD研发流程体系建设，构建起“以项目管理体系提供运行保障、以研发质量管理体系为质量护航、以研发流程体系为行动支撑”的三支柱模式，推动研发能力成熟度从管理清晰向可量化、可度量水平进阶。

研发流程体系，采用分级管理思路，将产品开发流程各项活动按照不同角色分工，形成“项目主线-各领域支线-员工开发规范”的分级管理架构。明确不同层级研发人员职责，确保全体研发人员在统一标准指导下开展工作，大幅提升研发工作的规范性与协同效率。项目管理体系，建立涵盖计划管理、需求管理、成本管理、风险管理等多领域的管理架构，形成全流程项目管控制度。通过有的放矢的精细化管理，保障项目过程的规范性与可控性，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提升项目交付效率。研发质量管理体系，从质量策划、质量监控、质量保证、质量改进等维度构建系统保障机制，为产品交付质量筑牢防线。通过全流程质量管控，确保研发产品满足市场需求与质量标准，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提供坚实支撑。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积累深厚，研发体系领先

公司面向汽车制造中的机器视觉需求，从机器视觉算法、软件、硬件、光学、结构等多学科基础技术出发，攻克视觉传感、三维重建、特征测量、智能检测、系统标定、精度控制、机器人协同控制等核心技术，并将机器视觉技术与汽车制造工艺深度融合，形成视觉传感器研制、视觉系统构建、视觉工艺融合三大核心技术群，形成 22 项核心技术模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国内外授权专利 4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4 项。公司先后承担了“混联机器人现场作业

测量与控制技术”“汽车制造高性能智能视觉检测成套技术及装备”等多项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并在2022年2月荣获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

公司长期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围绕机器视觉技术和产品研发所必需的光、机、电、算、软等专业，打造了一支结构合理、专业覆盖面全的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250人，占员工总数的43.86%；研发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249人，占研发人员总数的99.60%，其中硕士及博士合计127人。同时，公司重视与高校、科研院所和下游汽车制造整车厂、铁路各铁路局相关单位的交流与合作，与天津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大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以及依托高校的多个全国重点实验室开展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已设立浙江省院士工作站、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企业研究院、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等科技创新载体。

公司自2018年便开始引入IPD产品开发流程，并在随后的具体业务开展过程中不断根据行业特点对其进行流程改造，从而形成了具备公司及行业特色的产品开发体系，结合公司技术储备能够对行业内客户的共性需求进行高效深度定制，从而在垂直细分场景中快速完成产品布局。

2、产品与工艺深度融合，整体解决方案优势显著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行业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深耕发展，公司已研发了十余款产品，实现面向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电池、压铸六大工艺环节的大规模及系统化应用，形成了产品种类最齐全、应用覆盖最全面的领先优势，成为国内绝大多数整车及零部件企业的供应商。公司不仅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更持续深入研究汽车制造工艺，并基于对工艺的完整理解来不断迭代产品功能并完善应用解决方案，以此确保产品深度适配现场工艺需求。公司通过协同整合各类视觉产品与应用，打造出面向客户的视觉整体解决方案，且进一步布局与视觉有良好协同的工艺设备，实现跨工位、跨车间的应用协同，以整体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机器视觉应用价值。

3、市场地位领先

公司产品成功打破了国外品牌在该领域的长期垄断局面，并连续多年占据国内汽车制造机器视觉细分市场头部位置。根据沙利文的统计，2024年公司在中国汽车制造和汽车整车制造机器视觉市场的市占率分别达到13.7%和22.5%，均位居行业第一，领先于伊斯拉、伯赛、海克斯康、蔡司集团等国际机器视觉龙头企业。公司产品已批量应用在一汽-大众、上汽大众、广汽丰田、上汽通用、北京奔驰等主流合资品牌，比亚迪、江淮、奇瑞、广汽、东风等传统自主品牌，零跑、蔚来、理想、小米、小鹏等新势力品牌，以及海斯坦普、卡斯马、本特勒、拓普、华翔、汇众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近几年，公司产品还出口应用在沃尔沃、Rivian等国际车企的全球主要工厂，同时应用在比亚迪、奇瑞等国产头部车企的海外工厂。公司的产品矩阵和专业良好的售前、售后服务，赢得了国内外众多客户的青睐，在行业内具有较好的口碑。

4、全球化布局领先，海外市场持续突破

公司2019年成立了北美易思维并以此作为面向北美市场的销售与交付中心，2020年收购了

德国 EHR 并以此作为面向欧洲市场的销售与交付中心。2024 年在东南亚、南亚等市场建立了合作伙伴关系，开始更广泛的市场推广。2025 年在西班牙设立全资子公司进一步增强欧洲市场的拓展能力。自开拓海外市场以来，公司已进入了包括沃尔沃、Rivian、Vinfast 等众多国际知名汽车品牌整车厂，并成为国内汽车品牌出海建厂值得信赖的国产设备供应商。公司相比于国内的竞争企业已初步形成了全球化产业布局，并将在后续的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领先。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机器视觉产业链包括上游核心部件、中游视觉系统与解决方案、下游行业应用集成与服务，如下图所示：



图：公司产品业务覆盖机器视觉产业链上、中、下游

公司深刻理解下游行业的具体工艺需求，以实现应用场景落地为牵引，设计系统解决方案，进而自主研发充分适配该场景的视觉传感器、视觉算法和应用软件。因此，公司所从事业务覆盖了机器视觉产业链的上、中、下游，全面积累算法、软件、硬件、光学、结构等全栈机器视觉技术和对以汽车制造为代表的垂直细分场景工艺理解，攻克视觉传感、三维重建、特征测量、智能检测、系统标定、精度控制、机器人协同控制等核心技术，并将机器视觉技术与汽车制造工艺深度融合，形成视觉传感器研制、视觉系统构建、视觉工艺融合三大核心技术群，22 项核心技术模块，公司核心技术与产品情况如下图：



图：公司核心技术与产品示意

公司核心技术先进性情况如下表：

技术维度	序号	核心技术模块	核心技术点	技术描述	技术先进性情况
视觉感知 算法、软件设计	1	高信噪比图像获取	背景纹理噪声滤除	待测件表面纹理对表面微小缺陷检测造成很大的干扰，背景噪声严重，微小缺陷可视性差；通过信噪比增强模块的光路优化与增强算法，获取接近背景噪声图像，进而滤除检测图像中的背景纹理噪声	提升了背景纹理干扰下缺陷图像的信噪比，提高检测系统对微小缺陷的检测能力
			抗环境光干扰成像	在强环境光干扰下，结构光的主动光信号与环境光信号叠加，严重影响成像条纹的对比度；抗环境光干扰成像技术通过投射-成像的精准时序控制与算法融合，将条纹采集分解，抑制环境光影响，提升了条纹图像的对比度	提升结构光条纹图像对比度 90%，极大降低点云重建噪声
			高动态图像融合	通过高动态图像融合技术，自适应地采集多张不同曝光图像并合成一幅更宽动态范围的图像，突破了工业现场视觉设备要求非阳光直射的限制，实现了外部环境光剧烈变化下图像目标细节的真实还原	相较传统图像融合技术，本技术可实现基于环境光亮度的自适应调整，将工业现场环境光照度上限由 1 万 Lux 提升至 10 万 Lux

			多光谱多角度融合成像	通过多光谱多角度图像融合技术，降低背景纹理噪声干扰，凸显缺陷的成像效果，提升了图像的信噪比，克服了零件表面反光不均匀对成像效果的影响，解决了凹槽、棱角等易形成阴影的场景问题	通过提升各种复杂场景的图像质量，有效缺陷的检测准确率
2	特殊表面立体重建	透明/半透明表面立体成像	通过多波段激光光学设计、光机组件精密装调优化、图像融合等技术，提升透明/半透明间隙两侧光条亮度的均匀性，克服了因被测工件表面反光差异大导致的光条图像质量差的问题，实现了透明件间隙面差高精度稳定测量	可实现汽车前后大灯、风挡玻璃、天幕等间隙高精度稳定测量	
		光泽表面高精度立体成像	通过立体相位偏折技术，克服光泽表面无法直接进行立体匹配等问题，实现了光泽表面缺陷高精度检测与3D测量；在缺陷检测应用中，由于信息更丰富，解决了传统2D检测对缓变类缺陷检出率低的问题	在漆面缺陷检测中，对缓变类油漆缺陷检出率比2D检测技术高约30%	
		高亮表面高完整性扫描	高亮表面极易导致结构光高频条纹边缘过曝溢出，最终影响点云重建完整性；本技术通过优化条纹编码方式，将传统格雷码的高频条纹转换为低频或中频，解决高亮表面条纹过曝溢出问题，有效提升点云完整性	相较于传统编码技术，本技术在不增加采集图片数量条件下，将高亮表面点云完整性提升30%以上	
		互反射表面高完整性扫描	通过反射甄别和ROI投影技术，克服由于互反射造成点云缺失、点云变形问题，突破常规DLP投射图像对称限制，提升了互反射区域点云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实现了单位姿自动化智能投影，解决了互反射区域调试难、复用率低问题	极大简化互反射表面扫描视觉图像拍摄姿态要求，数倍提升调试效率	
		复杂结构表面高完整性扫描	通过单双目重建和点云融合技术，解决双目点云与单目点云分层问题，突破传统双目扫描仪对扫描区域必须双相机均无遮挡限制，提升了单位姿重建点云的完整度和整体测量的测量效率，降低了调试难度	消除单目结构重建精度不高问题，提升整个系统的点云完整度，避免由于单目遮挡造成点云缺失	
		相机非参数模型标定	通过中心对称成像点距离最小调节原则、插值技术、斜角坐标系估计技术和空间建模技术，解决了相机靶面与点激光线不垂直的非参标定速度慢的问题，实现了标定时间复杂度从 $O(n^2)$ 降低为 $O(n)$ ，提高了相机测角标定精度和效率	相机测角标定误差降低60%	
3	传感器精度标定	无公共视场相机标定	视觉检测传感器多相机无公共视场设计可增大单次检测范围，但传统相机标定方法无法解决多个无公共视场相机标定问题；本技术通过全	克服了多个相机标定必须有足够的重叠视场的问题，提高多相机检测传感器的测量范	

				局控制场转站的技术，实现了无公共视场相机的位置关系标定	围
			视觉-惯导联合标定	利用三轴转台或工业机器人且免拆卸方式将视觉和惯导标定在同一个坐标系中，解决了远心成像相机无法和惯导系统进行标定的难点，简化了标定步骤，免拆卸标定步骤也提高了标定精度，实现基于惯导的全局定位	全局定位可实现角度测量精度在 1'以内
			多波段线结构光标定	突破传统多波段线结构光标定与双目标定分步进行，导致误差积累的问题，本技术通过将双目标定与光平面标定进行融合的单步标定技术，降低了光平面标定的采图要求，提高了标定效率与精度	提升多波段线结构光标定精度与效率，相较于传统标定方法，标定效率提升 80%以上
光学设计	4	高性能光源组件设计	高亮高均匀无散斑DLP光源设计	通过光机照明光路自研和投影镜头自主设计，使用大尺寸 DMD 和高功率光源，实现 DLP 大视场高亮度均匀投射的需求；采用折叠中继透镜组的方案，缩小了照明光路光机模块的体积；采用多重结构设计方法，并对前后景深以及最佳工作距处 MTF 进行优化，保证了传感器景深范围内的投影清晰度	投影均匀度相比常规设计方案提升约 1.2 倍
			大幅面高速程控光源设计	光泽表面高速缺陷检测依赖于大尺寸（约 1m 画幅）、高速（>1000Hz）程控面阵光源，为满足检测速度要求，结合阵列光源设计优化与高速控制技术，自研了大幅面高速的面阵光源，均匀性/对比度高、模式切换速度快	对比市面上现有类似光源，模式切换速度从约 60Hz 提高到几千 Hz，降低漆面缺陷检测产品单幅面检测耗时 3 倍以上
			RGB 程控无影光源	采用 RGB 光源程控电路以及 360 度环绕光源，光源程控电路实现了检测同一个零件不同板件类型的光源颜色、强弱切换需求，达到最优成像效果；360 度光源环绕解决了胶枪遮挡导致的阴影问题	可针对不同的检测场景，自由控制光源状态以得到最优成像，检测区域覆盖所有角度照明
			高功率多光谱多角度光源设计	通过瞬时大功率控制技术，实现了低发热、远工作距、大范围的照明；结合多光谱多角度光源照明技术，突破了多角度分时照明的限制，提升了成像效率	高功率大范围的照明可以节省常规光源 2/3 以上的拍照位，可实现机器人飞拍检测
硬件、结构设计	5	硬件稳定性可靠性	光机结构设计	采用复合抗振技术，集成轻量化结构和三级缓冲系统，解决光学结构变形和参数失准问题。通过算法与机械协同控制，抑制焦距偏移和光轴偏转，提升设备抗振性能。该方案确保光学传感器在工业现场、户外等高冲击场景中可靠运行，降低形变风险，延长使用寿命，为恶劣	采用光机协同设计与复合减振技术的结构抗振效果明显，恶劣振动工况下视觉传感器使用寿命预计提升至原来 50 倍以上

				环境提供稳定检测保障		
			光机温度稳定性设计	采用光学无热化技术，有效解决温度变化导致的焦距偏移、双目夹角变化和光学畸变等问题，确保设备在宽温域下的测量精度。通过光学成像系统的加固设计、结构连接的热稳定性设计、高精度交会测量设计，极大降低了视觉传感器的温度漂移量，突破了视觉传感器测量精度随温度变化漂移的问题	将传感器温度漂移量减小 60%，保障视觉传感器在宽温度范围内的精度表现	
			异常实时监控与自我修复	通过嵌入式 DFX 分析，实时监控与自愈能力技术，设备失效模型及失效处理增加健壮性设计，克服设备在小概率异常场景下出现故障后无法自愈的问题，无需人工介入	提升了系统的异常自主修复能力，实现了故障快速定位与恢复	
	硬件、算法设计	6	高性能边缘计算	高吞吐率数据处理设计	通过 FPGA 高速接口设计、数据流控优化及实时数据预处理技术，克服了多帧大分辨率图像瞬时采集导致的带宽爆炸问题，突破传统图像处理系统吞吐量受限的瓶颈，提升了图像采集效率，增加了通道数据处理量，降低了传输带宽要求，实现了高信噪比的超高清图像流稳定处理	实现数据带宽极大压缩，同时确保图像信息完整无损
硬实时视觉算法设计				通过基于 FPGA 的机器视觉硬件加速技术，克服嵌入式终端算力不足导致算法耗时长的问题，突破传统工控机架构的限制，提升了检测实时性，增加了单设备算法处理能力，降低了系统功耗及硬件成本，解决了工业自动化领域检测效率与成本难以平衡的核心痛点	降低传感器硬件成本压缩与系统功耗，提升检测效率提升	
基于 ARM 架构的算法加速				通过基于特定业务场景的自研驱动数据传输和算法加速技术，克服了 ARM 嵌入式平台大数据量传输和算法运行效率降低问题，突破了原有传输和算法运行对嵌入式芯片性能的限制，提升了 ARM 嵌入式平台的运行效率，增加了检测节拍的可扩展空间，降低了整体 CPU 使用率	传输带宽从 300Mb/s 提升至 1Gb/s，突破传统算法耗时较长限制，将部分算法完成时间缩短 50%以上	
自适应边缘准确提取				传统的图像灰度边缘提取通过固定的阈值完成，缺点在于依赖经验值，且受环境光变化干扰，极易出现提取不准确或提取失败问题。本技术采用自适应阈值，受环境光干扰小，同时根据特征的理论属性对提取到的边缘点做滤除，进一步增加了边缘提取的精度和成功率	在保证边缘提取准确的前提下，相较于传统方法提取成功率提升 30%以上	
视觉系统构建	视觉检测	7	高鲁棒性特征提取	抗干扰胶条边缘提	利用质量评价体系以及边缘连接技术，克服了胶条反光、零件表面阴	提升了边缘特征提取的准确率，进而提升了

				取	影，纹理干扰等引发的边缘提取不准确的问题，降低了系统在复杂干扰场景下的误报率	复杂场景下涂胶检测性能		
				表面微小缺陷检测	微小缺陷可视度差，本技术结合工件表面曲率变化趋势，模拟人工使用油石等打磨工具对工件打磨流程，提升了缺陷的对比度和可视性，突破了传统视觉检测系统对小缺陷识别敏感度低、检出率低的限制，提升了表面微小缺陷的检测精度	可实现钣金工件表面亚毫米级缓变形貌缺陷的高敏感、高精度检测		
			8	多维视觉融合检测	图像与点云互补校核检测	通过 2D 和 3D 相机的同步触发、光路共轴设计以及两者坐标系联合标定，可以实现图像和点云数据的准确映射。利用多维融合信息联合深度学习目标检测、生成对抗网络、正样本学习等算法，解决了列车车体故障检测场景下，大视野小目标的精准定位问题和正负样本不平衡问题	有效降低车体的光照和洁净度等差异对于图像检测的影响，提升智能检测算法的稳定性，能够更准确地识别真实缺陷，降低误报	
					多元表面信息融合检测	工业场景缺陷种类小且种类多，缺陷形态极其相似导致分类准确率低；本技术基于 3D 成像技术，获取缺陷多元信息，通过融合反光度、曲率、灰度等特征的深度学习缺陷快速分类方法，实现缺陷准确分类	解决传统图像算法对缺陷分类效果差的问题，大大提高了缺陷的分类能力，缺陷分类准确率提升 15%	
			9	深度学习缺陷检测	缺陷样本数据增广	通过传统的空间变换以及 AI 缺陷生成技术，基于已有的少量样本，实现了缺陷样本数量的增广的功能；克服了检测系统早期缺陷样本量少无法实现准确率提升的问题，降低了缺陷样本类型、数量不均引发的漏检误检	针对深度学习小样本场景，提升模型准确率，缩短模型部署周期	
					自学习误报滤除	通过深度学习多特征融合和模型自学习技术，克服传统检测方法由于列车车身上水渍、脏污和部件更换等原因造成的误报数量多的问题，有效提升了检测精度与稳定性，降低了系统维护成本	在列车状态检测场景下，降低检测误报数量至少一半以上，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多模态深度学习增强型检测	基于图像和点云的多模态深度学习增强检测技术，克服了真/伪缺陷形态学相似的误判问题，突破了有限特征建模维度与静态阈值机制限制，增强了算法对形貌纹理变化的感知力和类缺陷干扰物的辨别力，提升了缺陷的检出率和准确率，降低了人工复核成本	提升了多尺度、多形态复杂缺陷的检测精度	
			10	高精度定位定姿	多元信息的融合定位定姿	通过 2D 图像、3D 点云的多元信息融合技术，克服了 2D 图像深度方向约束不足而导致定位精度受限、3D 点云不易快速提取零件边缘而导致	相比于传统的 3D 点云信息定位定姿技术，在精度不损失条件下，效率提升 50%以上	
			视觉引导					

视觉测量	11	机器人运动控制	抗干扰图像匹配定位	的计算效率问题，实现了零件高精度、高效率的定位定姿	定位精度提升一倍以上，对光照变化容忍度提升 40%以上，抗遮挡能力提升 20%以上
			高精度点云定位	传统图像匹配对工件形变适应性不足，本技术增加了对光照变化和背景干扰的鲁棒性，降低了因局部遮挡或噪声导致的误匹配，提升了匹配定位精度（亚像素级），实现复杂场景下高精度定位定姿	相比于传统的点云匹配定位技术，可实现任意初始位姿的准确匹配，且在保证精度的前提下，效率提升 50%以上
			机器人误差标定与补偿	通过点云邻域信息的高精度匹配定位技术，克服了复杂场景下的抗干扰问题，解决了因初始位姿未知导致的精度问题，降低了匹配错误的概率，提升了匹配精度和鲁棒性；计算过程简化，效率显著提升	将机器人全运动空间的绝对定位精度由 2mm 提升到 0.3mm 以内，将机器人长时间运行温漂误差由原先的 1mm 控制在 0.2mm 以内
		大范围全局精度控制	无碰撞机器人路径规划	通过机器人误差标定技术，克服了机器人由于制造误差引入的绝对定位精度低的难题，通过自研机器人温度补偿模型，克服了机器人长时间运行过程中热胀冷缩带来的精度损失问题	系统由于碰撞引起的故障问题降低 95%，人工干预的比例有效降低约 50%
			近景摄影测量	以视觉系统作为整个系统的控制中枢，通过视觉感知三维环境信息，内嵌智能规划算法，自适应生成运动路径，克服了机器人通过示教轨迹执行的碰撞风险，提升了视觉引导系统的安全性；同时在机器人末端可搭载自主研发的多自由度执行器，进一步提升了执行系统的可达性	解决控制场获取时间长、精度因人而异不稳定的问题，扩大视觉测量传感器有效测量范围，提升摄影测量技术在大尺寸高精度现场测量场景的适应性
			全局定位跟踪	通过自研光束平差算法和环形光源设计、高分辨率相机与镜头稳定优化，解决了摄影测量系统计算时间长和精度差问题，并将拍摄原则融入机器人轨迹仿真中，自动规划出优质的摄影测量轨迹，从而避免人工拍摄的一致性偏差	大型零件扫描时，基于全局跟踪定位技术，可以直接定位当前传感器在全局坐标系下，不依赖机器人，数据精度及稳定性得到明显提升
	12	多元信息联合约束点云融合	多元信息联合约束点云融合	采用靶标点和零件形貌的多元信息联合约束点云融合，通过光束平差和点云融合技术，克服了纯点云拼接方案造成的累计误差和纯参考点方案造成的点云分层问题，提升了现场调试效率，降低了现场维护成本，增加批量测量的稳定性	系统拼接精度可长期保持优于±0.1mm/5m
			解决了长期使用过程中点云分层、精度丢失的问题		
	13	复杂特征	多形态间隙面差测	采用双目+双激光测量方案，提升了间隙内部的可视范围，并通过图像	可 100%覆盖车身外覆盖件表面的间隙面差

		14	分析测量	量	识别、立体匹配与点云处理技术，匹配预设间隙类型，实现了多种间隙类型的精准测量	测量，精度可达±0.05mm。		
				螺纹类特征测量	基于螺纹类特征的三维点云数据，通过距离、轴向及半径等约束进行迭代式优化，克服了点云噪声多、点云覆盖范围少及局部缺失的问题，提升了拟合稳定性和精度，实现了螺柱/螺纹孔等中心轴位置和半径尺寸的稳定、准确测出	实现了多种类型和尺寸的螺柱/螺纹孔等中心轴位置和半径尺寸的稳定、准确测出，螺柱/螺纹孔位置测量精度可达±0.1mm		
				多形态孔特征测量	融合孔类特征的图像、三维点云与理论信息，结合干扰滤除算法获取真实边缘，实现高精度孔类特征拟合测量，解决了因图像对比度差、纹理细节少导致的边缘检测错误的问题	实现了多种孔类特征（圆孔、槽孔、多边形孔、矩形孔、三角形孔、平行四边形孔、五边形孔等）位置度的稳定、准确测出，测量精度可达±0.05mm		
				钣金包边R角测量	通过智能点云分割、点云融合、截面分析等技术，实现了R角点云全自动智能分割和分析，拟合得到R角直径，解决了常规算法计算不稳定的问题，最终实现R角高精度自动评价	实现包边R角的高精度、自动测量，具备直径为1mm R角的评价能力，精度优于0.1mm，为R角的高频次、客观评价提供了有效解决方案		
		现场精度稳定性保障	远距离双目精度稳定性控制	通过相机温控、软连接结构避振、图像特征去干扰以及测量数据的滤波等，克服了双目光轴夹角过小时，纵深方向的测量不确定度易受振动、温度波动、图像提取误差等因素干扰，导致测量精度损失的问题	通过抑制各项干扰源来实现短基线距双目系统在远距离测量场景下万分之五的相对测量精度			
			现场精度控制场构建	批量测量过程中，通过参考基准补偿技术补偿由于机器人到位误差导致的传感器姿态偏差，解决了基于机器人模型的温度补偿及校准技术精度有限的问题，实现了高精度测量	柔性测量场景下，标准零件特征的测量重复性优于0.1mm			
			户外移动式高精度角度测量	通过非参标定、高精度惯导系统标定、高速信号处理和图像处理、快速校准、高强度轻量化可精密调节结构等技术，实现了在户外高盐雾、高温、高震动等恶劣环境下快速且高精度的便携移动式角度测量	角度测量精度可达1'			
		视觉工艺融合	汽车制造	15	高可靠性视觉工艺仿真	引导装配工艺仿真	基于视觉三维点云和间隙面差匹配调整策略，结合产线门盖装配匹配逻辑，实现了门盖装配的最佳匹配位姿计算，并仿真计算出不同约束情况下的装配合格率，解决了不同生产阶段下的装配质量控制问题	本技术可以为客户在规划阶段、小批量阶段、量产阶段，结合车身、门盖的尺寸精度，提供有效的装配工艺参数优化建议，将调试周期缩短20%以上
						引导上下	基于视觉三维点云和机器人运动仿	本技术仿真精度将传

			料工况仿真	真技术，通过真实工况中视觉引导上下料在虚拟环境中的高精度映射，实现了最佳抓、放位姿估计和料箱器件的状态监控，有效规避了引导上下料系统中潜在碰撞风险	统 3~5mm 提升至 1mm 水平，降低了引导上下料系统碰撞误报率，为自适应下件提供了精度保障	
			机器人测量轨迹优化仿真	通过光线追踪与被测物光照仿真，结合机器人仿真与通讯技术，实现不同位姿下测量效果的提前模拟，机器人测量位姿的自动生成与实时控制	实现现场测量场景的提前仿真，减少单车型现场调试时长 50%-90%	
		16	传感器快速原位标定	多传感器现场联合标定	通过立体靶标、点云匹配、摄影测量等技术解决了跨度大且无公共视场的多台传感器标定难点，实现了大尺寸且在运动中的被测物物体的高精度尺寸测量	实现现场条件下多个无公共视场视觉传感器的坐标系统一
				大视场扫描相机高精度标定	常规标定板稳定性不足，无法满足大视场相机现场高精度标定要求，本技术通过尺度光束平差和温差补偿技术，克服大尺寸标定板结构稳定性和温度稳定性无法兼容问题，降低了现场部署的难度，提升了传感器标定精度	突破常规标定板现场稳定性限制，实现 1000mm 视场传感器长期现场标定精度稳定在 0.05mm
				传感器现场快速原位标定	本技术解决了视觉传感器在工业现场更换或调整后系统精度恢复时间过长的的问题。将传统更换传感器后所需要的手眼标定、零位调试等流程简化为单次拍照即可恢复视觉功能，为汽车制造的高节拍生产提供了保障	系统恢复时间由原有的 2 小时缩短至 15 分钟
		17	视觉与机器人协同	机器人随行测量	通过车身视觉定位技术和机器人随行技术的深度融合，克服总装车身到位偏差大和视觉动态测量不稳定的问题，机器人在随行过程中修正测量轨迹，兼顾测量精度与计算效率，有效解决了从"静态抽检"到"动态全检"的难题	该技术为总装车身间隙和面差的测量提供了系统级的解决方案，测量重复性达±0.02mm
				机器人单帧飞拍检测	传统成像方法在机器人高速运动下模糊失真或曝光不足的问题，单帧高速飞拍检测技术采用高亮光学成像辅以高速并行实时运算算法、数据传输和存储系统，实现了十微秒级的动态目标高清成像和实时传输、分析和存储，突破了现有缺陷检测系统的帧率上限，提升了视觉在线检测效率	提升检测帧率至 20Hz 以上，实现机器人高速运动过程中视觉飞拍检测
				机器人运动抖动补偿	通过系统线程异步并行、机器人时空最优轨迹规划、机器人运动实时信号触发多技术组合方案，降低了机器人的抖动幅度，解决了实时视觉检测系统检测位置无法准确匹配的问题，降低了现场的误报率	该技术将信号抖动不一致性从 20ms 降低到了 5ms 内，大幅提升了系统的稳定性，可实现高速检测需求

轨交 运维	18	户外成像质量保障	户外成像曝光自适应动态调节	本技术依据前景与背景的先验特性，建立评估模型对局部目标图像进行量化评分，并快速迭代采集参数找到最优参数设定，实现理想图像获取	可实现动态调整相机曝光和增益以及投射激光强度等采集参数，获取理想图像效果，确保被测目标的稳定测出	
			系统主动防护与温控设计	通过实时温控、主动除冰除尘除雨、箱体防护、EMC防护设计等技术，突破了轨交户外应用场景下高温高寒、沙尘雨雪和盐雾等恶劣天气的限制，提升了系统运行的稳定性和环境适应性	系统能够适应-40℃到+70℃的环境温度，能够破除厚度5mm以内薄冰	
	19	高速动态视觉检测	高速运动物体清晰成像	通过多测速传感器信息融合、高精度同步触发和数据动态补偿技术，克服了高速运动场景下由于测速频率不足和触发抖动导致的数据失真、错位、丢失等问题，提升了被测物数据采集质量和采集稳定性	系统动态响应时间达到毫秒级，为采集系统提供稳定的触发信号和高频测速信息	
			变速条件下的线扫图像一致性校正	基于深度学习的全局和局部车身特征校正技术，克服了列车车身上不同图像区域拉伸压缩变形不一致性的问题，能够在变速场景下动态校正线阵图像的形变，提升了图像的质量和一致性，为后续车身状态检测提供了高质量数据	能够适应不同的车型和运行速度变化，相较于原始采集的线阵图像，成像一致性偏差降低了50%以上	
	20	高速接触式测量	高速接触式车轮轮廓检测	通过多传感器信息融合和自适应动态滤波补偿技术，克服了传统接触式检测适应车速低、抗干扰能力差和检测精度低的问题，提升了列车轮对擦伤检测效率和稳定性，有效保障了列车行车安全性与运维经济性	在不降低检测精度的前提下，可适应40km/h的运行车速	
			高速接触式抬升力检测	通过高频动态力传感器阵列与主动阻尼补偿技术，克服了传统接触式检测在高速场景下由于弓网柔性接触共振导致的测量精度失真问题，系统在40km/h高速运行状态下突破了毫秒级瞬态抬升力精准捕获的技术瓶颈	本系统可以达到±5N的检测精度	
	行业应用软件	21	软件实时性与可靠性设计	软件进程异常隔离与恢复	通过进程间通信、异常检测/恢复、运行时数据归档/重放等技术，降低不同子系统间的异常耦合，极大提升了视觉系统的稳定性。通过自研高速进程间通信技术，实现了稳定性提升的同时不损失系统性能	自研高速进程间通信技术对比传统共享内存，传输速度提升50%，从8GB/S提升至12GB/S（双路DDR4-2667）
				图片高速无损压缩技术	通过分块块内差分、块间重复检测、单色块区分编码等技术，克服主流无损压缩算法PNG耗时过高、高速压缩算法LZ4压缩率低的问题，实现了更低资源占用、更高压缩比率的图片压缩算法，	CPU开销对比PNG减少90%，存储空间开销对比LZ4减少30%，典型场景下压缩比接近PNG，耗时仅为PNG

				提升视觉系统性能	的 1/10
			文件高速稳定存储技术	通过文件滚转、策略写入、簇块对齐等技术，克服硬盘长期使用过程中出现的碎片激增、性能跌落等问题，实现了视觉系统长期高节拍场景下的持续稳定高速写入	大幅度降低磁盘存储的碎片化，以及随之而来的卡顿、掉速、写放大等问题
	22	高灵活性人机交互设计	人机交互工艺优化技术	通过空间坐标映射、图像动态拼接、NURBS 检测曲线生成、多屏聚合等技术，解决了视觉检测系统复杂场景下特征配置困难、多种类缺陷显示定位不直观等多种人机交互低效问题	提升人机交互效率和软件用户体验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	智能化汽车制造工业视觉检测设备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1	33	352	224
实用新型专利	9	9	164	136
外观设计专利	10	1	66	57
软件著作权	21	21	130	129
其他	6	4	89	77
合计	77	68	801	623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25,830,817.77	117,946,545.19	6.68
资本化研发投入	无	无	无
研发投入合计	125,830,817.77	117,946,545.19	6.6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8.11	30.06	减少 1.9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走停漆面检测3.0产品开发	800.00	432.78	805.77	产品已量产，可靠性和检测性能显著提升，缺陷检出率达95%。	提升产品的可靠性和易用性，显著降低调试和维护成本。	采用新一代系统架构，在抗振动、易调试、易维护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应用于整车厂油漆和零部件漆面缺陷检测需求。
2	机器人钣金外观缺陷检测产品预研	793.45	732.17	959.46	完成钣金检测功能样机测试，初步验证各区域缺陷检测能力。	完成冲压件缺陷检测技术及产品预研，完成生产线在线验证。	对各类缺陷检测能力满足整车厂要求，检测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应用于整车厂和零部件厂冲压件缺陷检测需求。
3	压铸缺陷检测产品预研	702.97	650.78	789.93	完成功能样机开发，各项功能已验证通过。	完成压铸件缺陷检测技术及产品预研，实现大型压铸件各类缺陷的检测。	实现行业内首个压铸件缺陷检测的落地案例。	应用于整车厂一体式压铸车身的缺陷检测需求。
4	在线测量产品升级	550.00	545.64	545.64	产品已量产，简化标定环节，增加多特征算法。	提高汽车零部件领域尺寸测量专业能力，提升工位总包能力。	产品已落地多个项目现场，具体成熟的解决方案，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焊装整车、底板、侧围总成等，以及前后车架等零部件尺寸测量。
5	DF/CP/RP/BP产品升级	480.00	455.99	455.99	产品已量产，可靠性和调试效率显著提升	总装抓件应用和料箱监控应用的新应用方案设计和验证，保证新应用	产品技术进行打磨和提升，保证技术从研发到应用落地的	应用于汽车主机厂、零部件供应商的零件转

						成功落地。	完整技术闭环。帮助客户降本增效,助力国家智能制造战略达成。	运自动化。
6	激光扫描传感器产品开发	640.00	532.88	532.88	产品开发完成,处于测试阶段,完成多款工作距传感器开发	实现缩短采图时间,提高测量精度的效果。	核心测量部件自研,增加了多个可选工作距,增加快换功能,建立产品在行业领先地位。	应用于整车和零部件自成的需求。
7	轨交列车综合检测系统升级	420.00	410.31	410.31	产品已量产,部署与多个现场。	优化产品功能及性能,解决产品缺陷,提升产品能力打开市场,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	轨交检测能力提升,保障现场设备稳定运行,拓展新应用场景,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大铁和的综测的需求。
8	随动漆检产预研	420.00	318.75	318.75	产品预研完成,首个现场验证阶段	满足检测精度、检测应用于率、缺陷定位等需求,解决零件变形条件下的复杂工件表面检测的关键技术。	打造一款灵活的检测效率高的设备,在工业领域领先优势。	应用于整车和零件的漆面检测需求。
9	货车轮对动态检测系统预研	320.00	309.41	309.41	产品预研完成,已在某车辆段完成现场测试。	完成货车轮对检测系统的预研,检测精度、检测场景、故障上报准确率等指标均满足客户需求。	具备货车轮对尺寸的自动测量功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国铁货车轮对检测需求。
10	隧道式漆面检测1.0产品	1,120.00	272.70	1,114.90	产品已量产,首个现场调试有序进行,缺陷检出率	满足多车型兼容性、减少检测盲区和易于调试的需求,从而响应不同	打造国内首套隧道式漆面检测成功案例,处于行业领先	应用于追求性价比的整车漆面检测需求。

	开发				95%	汽车厂的检测要求。	平。	面缺陷检测需求。
合计	/	6,246.42	4,661.41	6,243.04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50	26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3.86	46.5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0,482.46	10,120.4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8.26	37.7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8
硕士研究生	119
本科	122
专科	1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1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1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不及预期导致的风险

机器视觉产品开发涉及光学、机械、电子、算法、软件等多学科技术，各学科技术发展迅速，同时，汽车制造与轨交运维领域机器视觉应用需求不断增长，对相关产品的要求不断提升。以汽车制造领域为例，其对机器视觉设备的精度、适应性、鲁棒性、实时性与稳定性都有着较高要求，需要企业持续的资金和人才投入。行业内竞争企业的研发实力、对汽车生产工艺的理解也在不断进步。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对前沿技术发展趋势进行准确分析和追踪，或者不能敏锐、及时把握市场动态及客户需求，则存在导致公司的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偏离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的风险，削弱公司目前竞争优势，进而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围绕自身在机器视觉领域的研发及商业化构筑了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国内外授权专利 4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6 项，外观设计专利 57 项，同时建立了保密、竞业限制等相关制度。

由于核心技术是公司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若未来核心技术人员或关键研发人员违反约定入职竞争企业，或公司相关人员在经营过程中未能遵守公司制度导致核心技术泄密，或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和竞争优势造成不利影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和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在稳固现有行业地位的同时也在积极开拓更多市场，主要措施包括挖掘汽车制造上下游场景、开辟轨交运维领域、推动产品出海等。上述市场拓展举措受资金投入、人才储备、贸易政策等内外部诸多因素的影响，若未能顺利开展或未能达到预期效果，或将对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仍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受到汽车制造固定资产投资大幅降低或终端消费者需求减弱、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或人工成本大幅上升、技术更迭不达预期等不利因素影响，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应对前述变化，将存在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境外经营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5 家境外子公司，主要负责欧美市场的开拓和维护。全球化布局是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也是公司未来业绩增长的主要来源之一，目前公司正持续扩大在海外拓展上的投入。公司在境外的经营需遵守所在地工商、税务、人力等监管要求和当地法律法规。若未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监管或法律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将增加公司对境外主体及人员的管理难度与成本，影响公司海外业务拓展，从而对公司整体发展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境外客户在同等情况下可能更倾向于其本土供应商，或因为其供应商准入验证周期长而更愿意选择已有同类供应商，甚至受到非商业因素干扰供应商的选取。如公司不能提供行业领先的产品、更为全面的

解决方案，可能面临海外业务开拓不及预期的情形，进而缩减公司未来的发展空间。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高毛利率不能持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60.06%，处于较高水平。该指标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竞争态势、原材料价格等多重因素影响。若未来出现以下情形：下游应用领域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技术研发或客户响应能力未能适应行业升级需求、核心技术团队流失导致竞争力下降、客户议价压力加剧、原材料成本大幅上升或服务增值能力弱化等，公司将面临毛利率水平下行压力，从而导致公司营业利润下滑。

2、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所处汽车行业存在项目周期长、结算账期长的特征。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9,795.4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4.22%。若未来下游客户因行业周期性波动、财务状况恶化或付款政策调整等因素导致公司回款延迟，公司将面临坏账计提增加、资金周转压力加大的风险。

3、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2,632.39 万元，若未来出现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下游需求结构性变化或产品更新迭代等情形，可能导致存货周转效率下降，存货跌价准备进一步增加，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专注于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汽车制造不仅是我国工业经济稳增长的“压舱石”，也是建设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而机器视觉设备是汽车制造实现自动化、数智化转型的核心，其未来的发展与汽车制造的发展密切相关，主要受汽车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影响较大。

汽车制造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下游市场需求、行业竞争、国际政治等多个方面的影响。虽然近年来因汽车产业新能源转型、产销量提升及出海加速等因素投资活跃，但若未来出现上述因素变化导致产线建设需求减少，整体投资下滑，视觉设备的需求量也会随之下降，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增速放缓或出现下滑。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产品为机器视觉产品，主要服务于汽车制造、轨交运维等行业。由于这些行业与宏观经济周期密切相关，公司业务量也会随之波动。在宏观经济上行期间，国民消费能力提升，汽

车企业投资意愿增强，轨道交通建设与维护投资加大，公司的业务量和盈利能力往往会相应增长；然而，当宏观经济下行时，公司业务量则可能受到波及，进而影响公司利润。近年来，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国际贸易环境依然复杂多变，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未来几年宏观经济增速有放缓的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拓展、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44,765.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45.91 万元，同比下降 8.3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2.48 万元，同比增长 9.5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715.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7.37%。公司深耕汽车制造机器视觉主业，同时向汽车制造设备国产化和以轨交运维为代表的机器视觉垂直细分场景拓展，持续稳健发展。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47,655,694.25	392,420,639.37	14.08
营业成本	179,142,715.92	135,233,805.95	32.47
销售费用	34,521,578.39	35,209,337.17	-1.95
管理费用	43,981,274.52	44,482,163.40	-1.13
财务费用	-1,549,939.97	-1,958,740.7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25,830,817.77	117,946,545.19	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9,895.40	25,947,300.41	19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07,202.01	-146,063,943.7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6,006.46	-7,357,438.60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收规模增长，主要得益于以下因素：①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提升带动大量新建产线、已有产线改造和产线新增车型导入需求；②机器视觉赋能汽车制造获得行业广泛认可，视觉应用渗透率显著提升；③公司持续投入引领行业产品创新，不断丰富机器视觉在汽车制造中的应用场景。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带动营业成本相应增加，同时公司产品结构变化引起毛利率下降，成本增速高于收入增速。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理财产品利率变动影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始终重视技术创新投入，增加研发人员薪酬及研发项目支出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优化存货管理，减

少资金占用，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改善。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调整理财安排，减少投资活动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优化融资结构，减少外部融资需求，同时合理安排债务偿还计划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制造	437,332,370.59	174,275,179.77	60.15	15.34	36.28	减少 6.12 个百分点
轨道交通	5,106,548.59	3,284,251.24	35.69	-35.22	-13.16	减少 16.33 个百分点
航空及其他	4,784,209.14	1,076,192.95	77.51	-7.13	-68.86	增加 44.61 个百分点
合计	447,223,128.32	178,635,623.96	60.06	14.03	32.21	减少 5.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机器视觉产品	405,036,778.29	154,662,953.56	61.82	7.56	16.87	减少 3.04 个百分点
智能打磨产品	27,831,698.10	21,239,444.86	23.69	751.11	1,992.38	减少 45.27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14,354,651.93	2,733,225.54	80.96	16.24	54.22	减少 4.69 个百分点
合计	447,223,128.32	178,635,623.96	60.06	14.03	32.21	减少 5.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410,885,154.13	163,153,067.40	60.29	9.62	30.12	减少 6.26 个百分点
境外	36,337,974.19	15,482,556.56	57.39	109.05	59.02	增加 13.40 个百分点
合计	447,223,128.32	178,635,623.96	60.06	14.03	32.21	减少 5.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 公司轨交运维产品仍处于行业推广初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轨交运维领域机器视觉产品在手订单额为 3,995.50 万元；
- 2) 视觉测量系统营收增长迅猛，其中视觉工作站交付模式占比较高，拉低毛利率水平。智能打磨形成批量交付，首批项目经过大量调试工作积累工艺知识，因此毛利率较低。公司在首批项目中完善了产品，后续项目将恢复到合理的毛利率水平；
- 3) 境外营收保持稳定增长，且随着积累海外交付经验，项目毛利率也在提升，公司将持续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汽车制造	直接材料	76,606,532.62	43.96	61,536,330.28	48.12	24.49	
	直接人工	42,789,546.65	24.55	33,691,780.76	26.35	27.00	
	制造费用	54,879,100.51	31.49	32,653,069.40	25.53	68.07	
	合计	174,275,179.77	100.00	127,881,180.44	100.00	36.28	
轨道交通	直接材料	2,297,178.67	69.95	2,717,088.92	71.85	-15.45	
	直接人工	198,391.38	6.04	676,885.04	17.90	-70.69	
	制造费用	788,681.19	24.01	387,854.56	10.26	103.34	
	合计	3,284,251.24	100.00	3,781,828.52	100.00	-13.16	
航空及其他	直接材料	765,268.25	71.11	2,083,495.53	60.28	-63.27	
	直接人工	201,189.21	18.69	875,700.41	25.33	-77.03	
	制造费用	109,735.49	10.20	497,319.75	14.39	-77.93	
	合计	1,076,192.95	100.00	3,456,515.69	100.00	-68.86	
合计	直接材料	79,668,979.54	44.60	66,336,914.73	49.09	20.10	
	直接人工	43,189,127.24	24.18	35,244,366.21	26.08	22.54	
	制造费用	55,777,517.19	31.22	33,538,243.71	24.82	66.31	
	合计	178,635,623.96	100.00	135,119,524.65	100.00	32.2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机器视觉产品	直接材料	70,549,174.01	45.61	64,315,268.53	48.60	9.69	
	直接人工	34,857,309.03	22.54	34,370,152.99	25.97	1.42	

	制造费用	49,256,470.53	31.85	33,646,774.35	25.43	46.39	
	合计	154,662,953.57	100.00	132,332,195.87	100.00	16.87	
智能打磨产品	直接材料	8,425,740.73	39.67	61,642.86	6.07	13,568.64	
	直接人工	6,805,079.01	32.04	443,953.74	43.74	1,432.84	
	制造费用	6,008,625.12	28.29	509,488.18	50.19	1,079.35	
	合计	21,239,444.86	100.00	1,015,084.78	100.00	1,992.38	
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694,064.79	25.39	1,960,003.34	110.59	-64.59	
	直接人工	1,526,739.20	55.86	430,259.48	24.28	254.84	
	制造费用	512,421.54	18.75	-618,018.82	-34.87	-182.91	
	合计	2,733,225.53	100.00	1,772,244.00	100.00	54.22	
合计	直接材料	79,668,979.53	44.60	66,336,914.73	49.09	20.10	
	直接人工	43,189,127.24	24.18	35,244,366.21	26.08	22.54	
	制造费用	55,777,517.19	31.22	33,538,243.71	24.82	66.31	
	合计	178,635,623.96	100.00	135,119,524.65	100.00	32.2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认缴）	出资比例
西班牙易思维	设立	2025年10月29日	25,000.00 欧元	100%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1,720.6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8.5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6,560.11	14.65	否
2	客户 2	4,498.43	10.05	否

3	客户 3	4,164.84	9.30	否
4	客户 4	3,584.27	8.01	否
5	客户 5	2,913.03	6.51	否
合计	/	21,720.67	48.5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945.3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0.0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297.40	13.18	否
2	供应商 2	1,224.02	12.43	否
3	供应商 3	510.84	5.19	否
4	供应商 4	462.83	4.70	否
5	供应商 5	450.28	4.57	否
合计	/	3,945.37	40.0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97,954,069.24	23.51	134,570,128.38	19.12	47.10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
其他应收款	3,820,386.26	0.45	1,873,775.53	0.27	103.89	主要系支付的押金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20,710,000.00	2.94	-100.00	主要系本期末已无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
其他流动资产	6,730,653.68	0.80	3,486,385.64	0.50	93.06	主要系确认了发行费用
在建工程	3,334,495.02	0.40	951,440.05	0.14	250.47	主要系新增厂房装修工程
使用权资产	24,378,914.71	2.90	2,488,836.46	0.35	879.53	主要系续租办公楼厂房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733,183.81	16.95	2,910,683.60	0.41	4,803.77	主要系新增大额定期存单
短期借款	8,616,888.89	1.02	5,223,955.60	0.74	64.95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账款	39,298,374.20	4.67	28,201,076.20	4.01	39.35	主要系应付材料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7,994,486.39	0.95	1,200,362.13	0.17	566.01	主要系应付暂收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73,036.98	0.88	340,853.88	0.05	2,063.11	主要系原租赁办公楼厂房合

						同 临 近 到 期
其他流动负债	19,211,008.51	2.28	14,370,385.10	2.04	33.68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背书增加
租赁负债	14,175,015.17	1.68	-	-	不适用	主要系续租办公楼厂房
递延收益	4,533,707.84	0.54	1,642,443.03	0.23	176.03	主要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35,689,419.6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2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55,817.53	1,755,817.53	质押	开立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冻结	ETC 保证金
合 计	1,757,817.53	1,757,817.53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	154,635,788.46	2,841,440.99			337,000,000.00	374,117,838.50		120,359,390.95
应收款项融资	46,972,072.25	-	-	-			-5,237,938.95	41,734,133.30
合计	201,607,860.71	2,841,440.99			337,000,000.00	374,117,838.50	-5,237,938.95	162,093,524.2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易思维	产品研发、市场销售、项目交付及售后运维	1,000万人民币	22,714,756.35	11,434,898.53	12,147,322.31	-7,502,161.74	-7,348,882.34
德国EHR	欧洲市场的销售拓展与本地化服务	31,250欧元	15,825,638.23	-8,808,382.80	15,732,042.92	1,106,369.76	1,185,741.91
北美易思维	北美市场的销售拓展与本地化服务	100万美元	10,777,842.00	4,073,358.06	10,102,083.91	2,956,797.27	2,956,797.27
杭州禹奕	智能打磨产品的全产业链（研产销）及服务	1,221.5257万人民币	52,470,447.71	-11,196,783.32	33,154,678.81	-8,900,002.69	-8,900,002.6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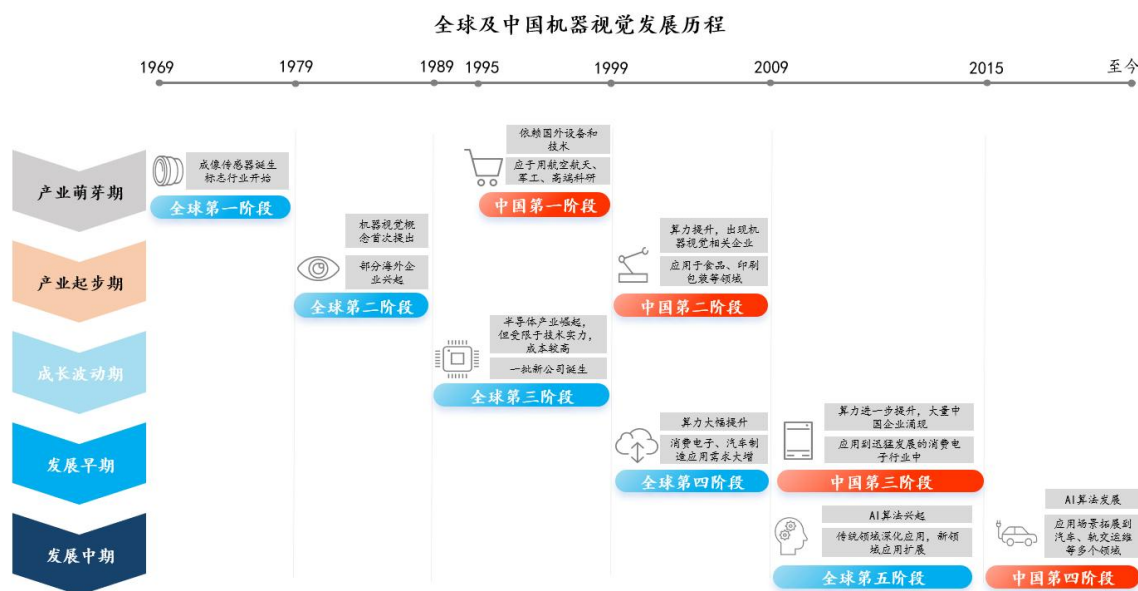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工业机器视觉行业格局

工业机器视觉产业链的上游为核心部件，包括光源及光源控制器、镜头和工业相机等硬件产品，以及视觉算法、应用软件等软件产品。产业链中游为视觉系统与解决方案，通过将上游核心部件和软件算法灵活配置并集成，同时结合下游的生产工艺，形成一整套解决方案，有效地应用于实际的工业场景中，实现识别、测量、定位和检测功能。产业链下游为各行业应用集成与服务，目前下游应用行业主要包括电子、半导体、汽车、光伏、锂电、轨道交通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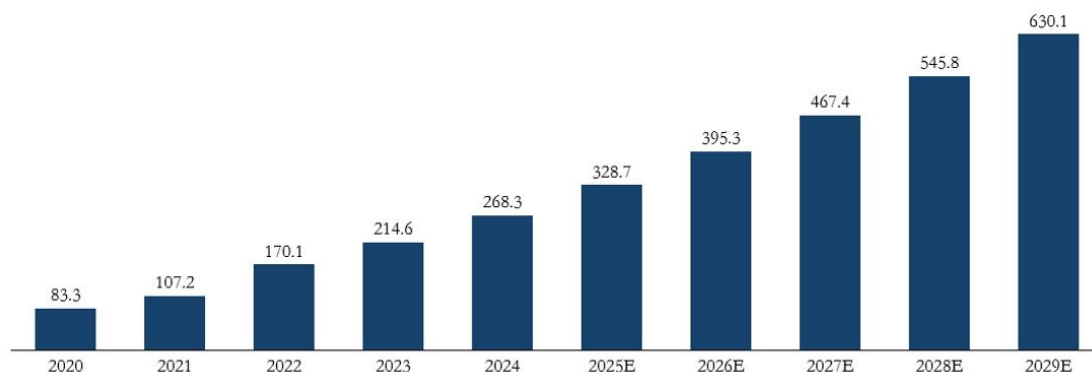
伴随着核心技术的不断突破以及制造业的转型升级，工业机器视觉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全球及中国机器视觉发展历程如下图所示：



全球工业机器视觉的发展可分为五个阶段：产业萌芽期（1969-1979年），成像传感器诞生，为机器视觉的产生奠定基础；产业起步期（1980-1989年），机器视觉的概念被首次提出，相关企业如加拿大的 TeledyneDalsa（达尔萨）、英国的 E2V 和美国的 Cognex（康耐视）等诞生；成长波动期（1990-1999年），半导体产业的发展激发了机器视觉的需求，但由于成像技术和算法算力发展尚未成熟，机器视觉成本高，同时一批规模不大的机器视觉新公司诞生；产业发展早期（2000-2009年），算力大幅提升，3C 电子和汽车制造等行业对机器视觉的应用需求强烈，机器视觉行业迅速发展繁荣；产业发展中期（2010年-至今），AI 算法兴起并迅速发展，机器视觉的应用领域更加广泛。

中国工业机器视觉的发展可分为四个阶段：产业萌芽期（1995-1999年），起初主要依赖于引进国外设备和技术，但由于成像技术和算法算力尚未成熟，仅应用于航空航天、军工及高端科研

等核心领域，部分相关企业作为国外代理商提供机器视觉器件及技术服务；产业起步期（2000-2008年），随着算力的提升和国内制造业的发展，开始应用于食品、印刷包装等领域，国内开始出现机器视觉相关企业；产业发展初期（2009-2015年），算力强度的提升和3C电子产业的飞速发展推动了中国机器视觉产业的发展，国内涌现大量机器视觉公司；产业发展中期（2016年-至今），AI算法的发展促进了行业进步，机器视觉的应用场景拓展到半导体、汽车、锂电等多个领域，国内企业的自研能力不断提升。



图：中国工业机器视觉产品市场规模（2020-2029E），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随着工业机器视觉核心技术的不断突破与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中国工业领域机器视觉的市场规模由2020年的83.3亿元增长至2024年的268.3亿元，年复合增长率34.0%。

未来，机器视觉作为工业智能制造发展的关键支撑技术之一，将在工业领域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帮助企业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并推动制造业的升级转型。因此，未来中国工业机器视觉的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预计2029年达630.1亿元。未来，中国工业机器视觉的发展趋势主要表现为：

①应用领域不断扩展

目前，中国工业机器视觉主要应用于3C电子、半导体、汽车、光伏、锂电等几大领域中。未来，随着产业的转型升级和机器视觉的发展创新，工业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将应用到更多行业中，为更多工业领域实现自动化稳定高效生产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②性能水平快速提升

近年来，人工智能技术的飞速发展给工业机器视觉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随着前沿技术的逐步成熟和应用，工业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将更加智能化。例如，深度学习算法的应用可使机器视觉设备具有更高的图像识别能力和实时分析能力，增强学习算法的应用可使机器视觉设备具备更强的学习和适应能力，提高解决方案的准确性和稳定性。此外，随着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不断进步，工业机器视觉的算力和速度也将进一步提升。

2、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行业格局

在多样化的工业制造中，汽车制造一直被誉为“工业皇冠上的明珠”，既是我国工业经济稳增长的“压舱石”，也是建设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近些年，我国汽车制造朝着自动化、数字化、

智能化方向快速发展，作为工艺转型升级的核心支持技术之一，汽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也经历了从“国外垄断”到“国产替代”的发展历程。应用于汽车制造领域的机器视觉技术与产品在提升质量、降低成本、增加效率、拓展柔性、助力“数智化”转型五方面发挥着核心价值，具体体现在：

①提升质量一致性，保障品质与安全

汽车制造具有产量大、节拍快、工艺复杂等特点，如何保障质量一致性一直是行业关注的重点，其中尺寸与外观质量关乎汽车品质，连接工艺质量更是与汽车安全直接相关。利用视觉测量、视觉检测设备可以实现更精准、更高效的质量控制，避免了人工检测因技能差异、状态起伏等因素导致的质量波动。

②替代人工操作，降低制造成本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三号）》，截至2023年末全国汽车制造业的从业人数为557.6万人。其中大量人员从事着搬运、装配和质检等工作，利用机器视觉设备可以实现相关工艺环节的人工替代，大幅降低制造成本。

③提升制造效率，加速新品交付

整车厂通过引入机器视觉设备实现搬运、装配、质检等制造环节的自动化，在加速工艺流程的同时确保汽车制造的质量一致性与工艺稳定性，减少质量返工，提升产线效率。另一方面，随着消费者差异化需求的增强和车企间竞争的加剧，车企新车型上市节奏要求越来越快，机器视觉设备可通过软件参数配置高效满足新车型生产要求，缩短产线投产周期，加速整车厂新产品的交付。

④拓展制造柔性，提升产线收益

多品种、定制化是当前汽车消费发展趋势，对整车厂混线生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产线使用机器视觉设备可以极大简化，甚至替代机械工装，且视觉设备维护、拓展更便捷，让多车型混线生产更易达成，帮助整车厂实现更高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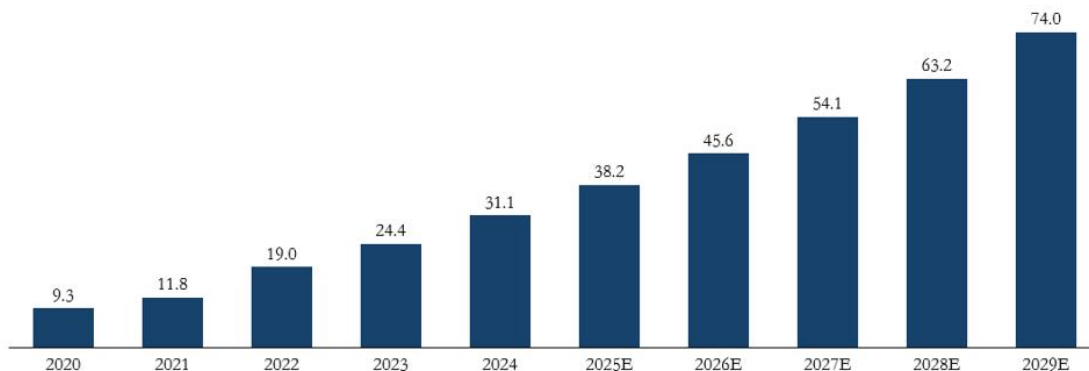
⑤积累数据资产，助力“数智化”转型

随着机器视觉设备在汽车制造各工艺环节的广泛应用，其采集的质量数据是整车厂建档回溯生产过程的关键支撑。基于对大批量数据的关联分析与人工智能技术，可以实现汽车制造过程质量快速诊断、设备预维护等，从而帮助整车厂进一步优化制造工艺，推动行业“数智化”转型。

近年来，随着汽车电动化、数智化的快速发展，以及车企对汽车制造质量、成本、效率、柔性需求的提升，汽车整车厂商和零部件厂商对机器视觉产品的需求逐渐增大。国家也相继出台一系列政策鼓励支持机器视觉在汽车制造领域的应用，如2023年，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颁布的《智能检测装备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中指出“深化智能检测装备在汽车领域的规模化应用。对于汽车行业的专用智能检测装备：突破冲压件尺寸及表面质量在线测量装置、焊接强度无损检测装置、车身尺寸在线检测装备、涂装漆膜缺陷在线检测装备等”。同时，人工智能、计算机、光学器件等技术快速进步，机器视觉企业的研发能力和行业经验不断提升与积累。

以易思维为代表的国产机器视觉品牌开始进入汽车制造市场，作为国产机器视觉品牌凭借过硬的技术实力、匹配行业需求的产品、高效优质的技术服务，先后攻克了技术、产品、准入的瓶颈，成功实现国产替代，成为汽车制造领域国产机器视觉企业的先行者与领航者，并不断加快机器视觉新场景开拓与市场培育节奏，推动了机器视觉产品在汽车制造领域渗透率的快速提升。

3、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行业发展趋势



图：中国汽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市场规模（2020-2029E），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国汽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市场规模由 2020 年的 9.3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31.1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35.2%。未来，在我国汽车制造产线工艺进一步升级、新能源车渗透率持续提升和机器视觉技术不断创新的驱动下，中国汽车制造机器视觉产品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预计 2029 年达 74.0 亿元。汽车制造机器视觉未来发展趋势如下：

①汽车制造工艺发展驱动机器视觉需求持续增长

随着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成为汽车制造行业核心发展趋势，未来汽车制造将由机器人主导生产流程，覆盖焊接、装配、喷涂、质检等环节，实现无人化生产；将由数据驱动制造，通过数字孪生实现虚拟与物理世界的实时映射，进而优化工艺、实现预测性维护；将由人工智能赋能决策，使生产系统具备自学习能力，如动态调整参数等。机器视觉是上述趋势落地的核心技术之一，将与人工智能、大数据、数字孪生等技术深度融合，持续拓展应用场景，通过实时感知与决策闭环，助力汽车产业实现从“制造”到“智造”的跨越，更广泛发挥提升质量、降低成本、增加效率、扩展柔性等核心价值。

②机器视觉技术水平进步推动应用场景更加广泛

随着传感器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持续发展和创新，未来机器视觉将实现更高的精度、更快的速度和更全面的场景感知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线自动化水平。传感器技术的提升使机器能够更加准确和灵敏地捕捉和解析图像信息。深度学习算法和人工智能的进步也将使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具备更强的学习和决策能力，使其能够根据不同场景和任务的需求进行智能调整和优化，实现更全面的场景感知。在技术提升的驱动下，机器视觉解决方案也将在汽车制造的更多细分领域得到应用，促进汽车制造业的发展和进步。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以“引领机器视觉创新，加速智能工业变革”为使命，以相关产业政策为指引，积极响应高端装备国产自主可控的国家战略需求，致力于汽车制造、轨交运维等领域机器视觉技术创新与产业化，打造全球领先的机器视觉国产品牌。

1、加大研发投入，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聚焦机器视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着力解决行业痛点难题。公司将继续完善覆盖整车及零部件制造全工艺环节的机器视觉整体解决方案，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与技术壁垒，在进一步巩固国内市场领先地位的基础上，加速海外市场拓展步伐，通过技术创新与市场开拓双轮驱动，持续提升全球市场份额与品牌影响力。

2、持续深耕汽车制造，推动更多关键设备实现国产自主可控

公司将充分发挥多年积累的客户资源优势，深度挖掘汽车制造工艺需求，不断布局可与现有机器视觉产品形成良好协同应用的工艺设备，以机器视觉技术为核心，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推动汽车制造全产业链更多关键设备实现国产自主可控。通过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将更好地助力汽车制造企业达成提质降本增效扩柔的发展目标，为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贡献力量。

3、加速轨交运维机器视觉业务布局，构建第二增长曲线

公司将在持续深耕汽车制造领域的同时，积极拓展轨道交通运维市场，构建面向轨道沿线设施设备的车对地线路综合巡检系统和面向运载车辆的地对车车辆综合检测系统，形成全方位立体式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公司将依托在汽车制造领域积累的技术优势与项目经验，助力轨道交通行业实现更高效更智能的运维与检修，为列车运行安全提供坚实保障。轨交运维业务将成为公司重要的第二增长曲线，为长期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4、优化公司治理，拓展业务领域，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以“行业壁垒高、市场空间大、应用批量可复制”为选择机器视觉应用赛道的判断依据，在持续深耕汽车制造和大力拓展轨交运维两个领域的同时，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设高素质人才梯队，提高现代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核心竞争优势，继续挖掘新的行业应用机会，积极探索机器视觉技术在更多领域的创新应用，实现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持续巩固和增强在行业的市场优势地位，把握智能制造升级和全球化布局的战略机遇，围绕技术引领、市场拓展、人才强基、治理优化四大主线，追求长期有效增长。

1、研发规划

公司坚持以自主核心技术为根基，构建“光、机、电、算、软、控”一体化技术体系，持续

巩固多维视觉感知、智能检测算法、视觉与机器人协同等方面的技术领先优势，将聚焦工业视觉精度、效率及稳定性核心指标，加大底层技术攻关力度，完善高精度高可靠视觉传感器与检测分析软件研发体系，提升复杂工业场景下成像传感、分析与控制能力。同时，紧密围绕汽车制造、轨道交通、航空等智能制造与智能运维领域需求，深化应用技术研发，重点突破复杂工况缺陷检测、大型构件三维测量、多场景智能引导等行业关键技术。公司以客户工艺痛点为导向，推动核心技术与制造场景深度融合，持续拓展视觉检测、测量、引导等产品及解决方案边界，为智能制造领域提供高性能成套机器视觉产品与技术服务，巩固公司在国内工业视觉领域的领先地位。

2、市场拓展规划

公司将持续深化与国内主流整车厂商及零部件厂商的战略合作，加速冲压件缺陷检测、压铸件检测等新应用落地，拓展零部件机器视觉应用边界，提升市场份额。同时加快推进海外市场拓展，依托已有的沃尔沃、Rivian、Vinfast等国际车企标杆案例提高海外品牌知名度，增强在海外车企中的渗透率；另一方面，把握中国车企出海的战略机遇期，跟随车企出海节奏全面提升海外交付能力，实现海内外市场双轮驱动。此外，公司将在巩固汽车制造机器视觉主业基础上积极拓展轨道交通运维等新领域，持续拓展新的应用场景，培育新增长点。

3、人力资源发展规划

公司将加大核心人才引进力度，重点引进具有机器视觉、人工智能、汽车制造复合背景的高端人才，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建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双通道，激发创新活力。同时完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优化激励机制和分配方式，改善研发工作条件，营造创新文化氛围。此外，公司将加强管理团队能力建设，引进具有国际化视野与丰富行业经验的高级管理人才，开展管理培训与轮岗锻炼，支撑业务规模扩张与组织效能提升。

4、内部治理规划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董事会、管理层权责配置，提升决策科学性与执行效率，加强独立董事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作用，发挥专业咨询与监督职能。完善信息披露机制，提升透明度与投资者沟通质量，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同时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关键业务流程的内控制度，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识别技术、市场、客户、供应链等主要风险并制定应对预案，推进合规管理，确保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确立并完善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各项内控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为提升治理效率，优化监督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法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郭寅先生作为公司的创始人和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与总经理，其技术背景与公司业务高度契合，有力保障了战略决策与执行的高度统一，提升了市场响应效率，有利于公司在快速发展阶段保持战略连贯性，强化内部凝聚力，推动组织高效运转。为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确保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保持独立，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在资产独立性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经营性资产，包括生产设备、厂房、专利技术等，产权清晰，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产混同、共用或无偿占用情形；在人员独立性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总经理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公司员工与控股股东单位员工严格分离、不存在兼职情形；在财务独立性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在机构独立性方面，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独立运作、相互制衡，并制定了全面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各机构、各部门运作规范；在业务独立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同时控股股东已出具相关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目前，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推进内部制度的不断修订与完善，董事会专业委员

会与独立董事有效履职，全面跟进和监督关联交易情况，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损害公司独立性的行为。后续，公司拟采取系列方案措施进一步保证公司独立性，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一是，公司将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文件与流程，明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规范；二是，建立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常态化审查机制，规范关联方识别、交易披露、决策程序、定价及审批权限等；三是，不断加强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培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郭寅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10,034,133	9,200,799	-833,334	股权转让	8.37	否
郭磊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2,750,583	2,750,583	0	/	57.08	否
尹仕斌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2,750,570	2,750,570	0	/	57.10	否
庄洵	职工代表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25年4月29日	2026年9月24日	3,002,737	3,002,737	0	/	57.48	否
	董事(离任)			2023年9月25日	2025年4月29日						
姚恺	董事	男	38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0	0	0	/	0	否
尹成厚	董事	男	35	2025年4月3日	2026年9月24日	0	0	0	/	0	否
阮殿波	独立董事	男	56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0	0	0	/	8.00	否
李攀峰	独立董事	男	41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0	0	0	/	8.00	否

谢树志	独立董事	男	60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0	0	0	/	8.00	否
崔鹏飞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0	0	0	/	105.17	否
肖亮	副总经理	男	34	2025年3月3日	2026年9月24日	0	0	0	/	65.70	否
QIAN FENG (钱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18年6月12日	不适用	0	0	0	/	78.98	否
吕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16年10月21日	不适用	0	0	0	/	71.94	否
方伯瀚 (离任)	董事	男	31	2023年9月25日	2025年3月14日	0	0	0	/	0	否
周雷 (离任)	副总经理	男	43	2023年9月25日	2025年3月3日	0	0	0	/	29.54	否
合计	/	/	/	/	/	18,538,023	17,704,689	-833,334	/	555.3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郭寅	2013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博士后、助理研究员；2015年10月至2018年5月，任天津大学精密仪器与光电子工程学院讲师、硕士研究生导师；2016年6月至今，任天津易思维总经理、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9月，任易思维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郭磊	2011年7月至2015年6月，任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高级工程师；2015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天津市航空易思维科技有限公司产品技术中心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1月，任天津易思维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23年9月，任易思维有限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尹仕斌	2015年7月至2018年12月，先后任天津大学精密仪器与光电子工程学院博士后、助理教授；2016年6月至今，任天津易思维产品技术中心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官、产品技术中心总监；2022年2月至2023年9月，任易思维有限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庄洵	2013年3月至2013年7月，任中航工业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614所）硬件工程师；2013年11月至2016年9月，任天津市航空易思维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6年10月至2019年1月，任天津易思维软件部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软件部总监；2022年

	2月至2023年9月，任易思维有限监事；2023年9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姚恺	2011年7月至2017年7月，任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7年7月至今，历任上海方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投资总监、董事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东莞市中汇瑞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月至2024年8月，任上海大创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国科光芯（海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2月至2023年9月，任易思维有限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武汉盛势启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尹成厚	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任中国船舶集团第八研究院研发经理；2020年4月至2021年2月，任南京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1年2月至2022年2月，任浙江富华睿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行业投资总监；2022年3月至2026年3月，任浙江海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总监；2024年3月至今，任杭州兴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浙江瀚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阮殿波	1991年7月至2012年3月，任清华大学机械系/精密仪器系教师；2008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集盛星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12年3月至2019年8月，任宁波中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7年10月至2023年11月，任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2025年5月，任台州闪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7月至今，任宁波二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8月至今，任宁波大学机先进储能技术与装备研究院院长；2022年1月至今，任泓明嘉诚科技（宁波）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银贮（阜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6月至今，任池州银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1月至今，任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攀峰	2009年3月至2010年8月，任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0年9月至今，先后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2017年11月至2024年2月，任浙江百康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树志	1988年7月至1994年8月，任安徽省巢湖财政学校教师；1994年8月至2000年2月，任安徽省财政学校教师；2000年2月至2014年2月，任安徽大学教师；2014年2月至今，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技术总监、合伙人；2017年5月至2023年5月，任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2024年4月，任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至今，任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2022年7月，任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6月至今，任安徽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0月至今，任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1月至今，任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崔鹏飞	2019年1月至2020年7月，任易思维有限研发主管；2020年8月至2023年9月，任易思维有限财务部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肖亮	2016年8月至2018年5月任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试制工程师；2018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方案工程师、方案部主管、方案部总监；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QIAN FENG (钱锋)	2007年8月至2008年6月，任美国CRAIC公司（CRAIC Technologies, Inc.）高级光学工程师；2008年7月至2012年9月，任迈思肯系统公司（Microscan Systems, Inc.）首席光学工程师；2013年2月至2013年9月，任因美纳公司（Illumina, Inc.）光学系统设计工程师；2013年9月至2014年3月，任微软（Microsoft Corporation）光学系统设计工程师；2014年3月至2014年9月，任亚马逊公司（Amazon.com, Inc.）高级硬件工程师；2014年9月至2016年4月，任康耐视机器视觉公司（Cognex Corporation）首席光学工程师；2016年6月至2018

	年6月，任杭州光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8年6月至2025年3月，任公司光机部经理；2025年3月至2025年8月，任公司产品经理，2025年8月至今，任公司大客户经理。
吕猛	2010年7月至2011年7月，任中兴通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开发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任北京石竹科技有限公司嵌入式开发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5年11月，任天津市德力电子仪器有限公司算法工程师；2015年12月至2016年9月，任天津市航空易思维科技有限公司硬件部主管；2016年10月至2019年1月，任天津易思维硬件部经理；2023年9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硬件部总监。
方伯瀚 (离任)	2019年至今任国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投资经理；2023年9月至2025年3月任公司董事。
周雷(离任)	2006年7月至2018年4月任 ComauNorthAmerica 研发负责人；2018年4月至2025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寅	杭州易实思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5月	/
尹仕斌	杭州易实思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姚恺	上海方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年7月	/
姚恺	东莞市中汇瑞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姚恺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	/
姚恺	国科光芯（海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
姚恺	武汉盛势启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3月	/
尹成厚	浙江海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总监	2022年3月	2026年3月
尹成厚	杭州兴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3月	/
尹成厚	浙江瀚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7月	/
阮殿波	宁波二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7月	/
阮殿波	泓明嘉诚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
阮殿波	银贮（阜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	/
阮殿波	池州银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6月	/
阮殿波	银贮（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4月	/
阮殿波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3月	/
阮殿波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	/
阮殿波	宁波大学先进储能技术与装备研究院	院长	2019年8月	/
李攀峰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0年9月	/
谢树志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技术总监、合伙人	2014年2月	/
谢树志	安徽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

	司			
谢树志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2月	/
谢树志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
谢树志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	/
方伯瀚	国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分析师、投资经理	2019年2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及董事会审议后，由公司股东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无异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专职岗位薪酬标准或高管薪酬标准执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因其担任董事职位额外领取薪酬或津贴。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定期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404.44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330.95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无额外董事津贴，根据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位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固定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本年度经营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注：因部分人员既是公司董事又是核心技术人员，上述薪酬无法单独区分，存在重复计算。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方伯瀚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周雷	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庄洵	董事	离任	其他原因
肖亮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尹成厚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庄洵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郭寅	否	9	9	0	0	0	否	2
郭磊	否	9	9	0	0	0	否	2
尹仕斌	否	9	9	0	0	0	否	2
庄洵	否	9	9	0	0	0	否	2
姚恺	否	9	9	8	0	0	否	2
尹成厚	否	7	7	7	0	0	否	1
阮殿波	是	9	9	8	0	0	否	2
李攀峰	是	9	9	8	0	0	否	2
谢树志	是	9	9	8	0	0	否	2
方伯瀚	否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谢树志、李攀峰、姚恺
提名委员会	阮殿波、李攀峰、尹成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攀峰、谢树志、郭寅
战略委员会	郭寅、郭磊、尹仕斌、庄洵、阮殿波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六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31日	审议《2025年一季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报告》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5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说明〉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5年10月9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1-6月关联交易公允性、必要性等事宜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1-6月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说明〉的议案》等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5年11月5日	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等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5年11月11日	审议《关于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报出2025年1-9月财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5年12月30日	审议《202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3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5年3月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	议案全部审	无

19 日	案》	议通过	
2025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事项及 2025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19 日	审议《关于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5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5 年 7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研发人员	250
销售人员	57
生产人员	205
管理人员	58
合计	5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6
硕士	152

本科	339
大专及以下	63
合计	57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价值共创、成果共享”的理念，构建并持续完善兼具外部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体系。公司以人才市场数据为参考，结合行业特点、岗位价值及公司经营业绩，为员工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方案。薪酬结构包括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年终奖金及股权激励，形成长短结合、多元复合的激励组合。公司坚持绩优导向，实行多劳多得、优绩优酬，每年根据市场变化及员工能力成长进行调薪，并结合职级晋升通道，为员工提供清晰的薪酬成长路径。在过程激励方面，公司设立季度优秀员工、年度优秀员工评选及公司专项表彰，采用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相结合的方式，对表现突出、贡献卓越的员工给予及时认可与奖励，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能动性。同时，公司为员工提供多元化的福利保障，包括法定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充商业保险、年度健康体检、节日慰问等，切实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安全感，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人才视为核心战略资源，遵循“战略导向、业务驱动、分层分类、训战结合”的原则，系统性搭建覆盖员工全职业周期的培训体系，通过知识沉淀、能力培养与机制固化，为公司当下经营与长期发展筑牢人才根基。

公司面向新员工、关键岗位人员及管理者等不同群体，开设专项培养项目，围绕成长痛点，采用“导师带教+项目实践+阶段考核”的模式，提升岗位胜任力。鼓励各部门围绕业务痛点开展问题导向型培训，聚焦解决实际工作中的技术难题与流程瓶颈，推动核心技术流程的迭代优化。同时，公司引入外部优质培训资源，开发学习地图，帮助员工快速完成角色转换与技能适配，推动部门内部知识的显性化与体系化，构建可复用的共享知识库。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培训体系，深化与业务的协同联动，不断提升人才培养的针对性与有效性，为公司的创新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人才动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

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及政策、决策程序和机制，具体包括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以及方案制定和决策程序等内容，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24,000,000.00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24,000,00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5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2.4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4,00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459,133.5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5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4,0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59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3 个上市前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分别为宁波易实天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易实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易实求诚思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的方式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五、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考核评价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同意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个人岗位职责和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核和发放。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不断完善组织架构，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了有效执行。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行为，提高子公司的经营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人事、财务、经营决策、信息管理、检查与考核等方面进行管理与监督，有效提高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子公司运营状况良好，未发生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况。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工作对企业长期价值创造的重要作用，致力于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公司战略与日常运营，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作为国产机器视觉品牌，公司凭借过硬的技术实力、匹配行业需求的产品、高效优质的技术服务，先后攻克了技术、产品、准入的瓶颈，成功实现国产替代，成为汽车制造领域国产机器视觉企业的先行者与领航者。公司持续推动机器视觉技术创新，攻关行业痛点，推动了机器视觉产品在汽车制造领域渗透率的快速提升，为更广泛实现汽车制造提质、降本、增效、扩柔的目标而

努力。通过对行业需求的深度研究开发了十余款机器视觉设备，公司不仅补足了国内汽车制造领域的设备短板，更是让机器视觉设备真正成为了产线自动化的标配，对国产汽车制造的降本增效、质量提升及数智化升级有着不可忽视的作用和贡献。

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会、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履行对员工、客户和社会的责任。公司严格遵守劳动相关法律法规，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与培训体系，努力营造公平、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严格管控产品质量标准，产品性能指标及系统稳定性均经充分验证，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努力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建立稳定的股东回报和高效的沟通机制，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确保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保要求。公司积极倡导绿色办公理念，推动办公运营能效优化、无纸化办公等方面的落实。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近年来，中国汽车工业在电动化、智能化驱动下实现了跨越式增长，市场格局加速由合资主导转向自主品牌引领。但汽车制造过程中的关键设备仍主要被欧美日企业垄断，机器视觉是其中的典型代表。公司是国内最早规模化汽车制造提供机器视觉设备的企业之一，打破国外厂商的长期垄断，大幅度降低了国内汽车行业使用机器视觉设备的成本，有力推动汽车制造机器视觉设备国产替代进程的同时，极大激发了国内汽车制造机器视觉的应用需求。经过多年深耕发展，公司已研发了十余款产品，实现面向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电池、压铸六大工艺环节的大规模及系统化应用，形成了产品种类最齐全、应用覆盖最全面的领先优势，成为国内绝大多数整车及

零部件企业的供应商。

公司及子公司先后承担了“混联机构加工机器人关键技术与装备”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及“汽车制造高性能智能视觉检测成套技术及装备”国家重点小巨人“三新”“一强”推进计划项目。2021年9月由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组织，经尤政教授等九位院士、专家组成的鉴定委员会鉴定认为“公司高质量汽车制造视觉检测成套技术及应用”项目成果“整体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且部分核心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取得了显著的社会和经济效益，提升了国产民族品牌的世界竞争力”。

公司于2021年获得“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重点“小巨人”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公司设有浙江省院士工作站、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企业研究院、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等科技创新载体。公司掌握了多项机器视觉相关核心技术，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获得国内外授权专利417项和软件著作权129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224项、实用新型专利136项，外观设计专利57项。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在产品研发与应用中，始终坚守科技伦理，注重数据隐私保护，确保研发工作合法合规；对研发成果应用进行审慎评估，力求对社会、环境产生积极影响，以负责任态度推动科技创新。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与数据隐私保护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行业特性与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持续完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确保信息安全相关的资源配置、技术防护与管理措施全面受控。

公司IT部门定期对服务器、应用系统、终端设备及网络设备开展安全漏洞扫描，对识别出的关键、高、中风险隐患及时进行整改修复。同时，每周对机房及相关设施运行状况进行巡检，定期对重要信息系统及数据库实施数据备份，保障关键业务连续稳定运行及突发情况下的快速恢复，确保信息资源的可用性。

此外，公司通过不定期安全提醒等方式，强化员工对网络钓鱼、恶意链接等网络诈骗行为的风险防范意识。常态化组织信息安全意识培训与应急演练，持续开展信息安全知识宣传活动。

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拓展，公司面临的信息安全环境日趋复杂。公司将持续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动态优化调整安全防护措施，不断完善信息安全培训体系，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以适应企业持续发展的信息安全需求。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	----	------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6	捐赠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雷波县千万贯乡中心校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秉持诚信经营、规范运作的理念，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方保持良好沟通交流。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通过信息披露、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股东和债权人平等获取信息。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兼顾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科学、持续、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广大股东的信任与支持。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持续完善薪酬福利与权益保护制度。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管理，依法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额外提供补充商业保险，切实保障员工基本权益。公司规范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制度，为员工创造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定期组织健康体检，设立文娱活动场所及各类运动俱乐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把员工成长纳入各级管理者的重要职责，构建以成长为主轴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形成管理与技术双通道的职业发展路径，结合职级晋升、年度调薪及多层次激励机制，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2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1.2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77.6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6.37

注：以上员工持股人数为截至报告期末通过各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员工。员工持股比例为占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1、公司始终将供应商视为战略合作伙伴，高度重视供应商合法权益保护，秉持公平、公正、公开、诚信的合作原则，构建全流程、闭环式的供应商权益保障体系，打造互利共赢、长期稳定的供应链生态。

（1）完善管理体系，保障合作全流程权益

公司建立覆盖供应商开发、准入、分级、评价、稽核、改进、退出的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体系，以 TQRDC（技术、质量、服务、交期、成本）为核心维度，结合物料采购量、合作稳定性等指标，将供应商划分为战略、优选、合格、限选、淘汰五个等级，实施差异化管理：对战略供应商建立高层对接、联合研发、风险共担的深度合作机制，保障其核心权益与长期合作空间；定期开展供应商稽核与绩效评价，对发现的质量、交期等问题，由质检、采购等部门出具改进需求单，辅导供应商制定整改计划，明确关键节点、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帮助供应商提升能力，而非简单淘汰；严格执行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货款，保障供应商资金周转权益。

（2）强化诚信合规，构建廉洁合作生态

公司始终重视供应链合作中的诚信经营与合规管理，与全体供应商签订相关协议，明确双方廉洁责任与行为规范，持续开展廉洁监督工作，与供应商共同维护合作环境的清朗，对任何违规行为均严肃对待、坚决处理。同时，公司定期开展合规培训与宣导，提升双方业务人员的廉洁意识与合规能力，共同筑牢风险防线。公司努力构建风清气正、健康阳光的合作生态，保障供应商在公平、透明的环境中开展业务，实现长期稳健协作。

（3）赋能协同发展，实现互利共赢

公司秉持“共同发展、互利共赢”的理念，持续赋能供应商成长。为供应商提供技术培训、质量提升等支持，帮助供应商匹配公司发展需求，提升市场竞争力；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优化合作流程，解决合作痛点；积极构建绿色供应链，推动供应商落实环保、安全、社会责任要求，实现供应链可持续发展，保障供应商长期发展权益。

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供应商权益保护体系，不断完善管理流程，强化合规监督，与所有合作伙伴携手打造稳定、健康、可持续的供应链生态，共同实现高质量发展。

2、公司坚持“成就客户、艰苦奋斗、实事求是、自我批判”，高度重视客户权益维护，从信息安全、质量保障与服务支持等多个方面，持续推进全流程客户权益保护工作。

（1）客户信息与隐私保护

项目全周期严格践行客户保密要求，所有合作均签署正式保密协议，从源头规避信息泄露风

险。同时，搭建专属保密测试实验室，可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提供私密性测试空间，并对所有客户信息进行严格脱敏处理，确保信息安全。

内部层面，建立行业专属保密培训体系，要求全员参与培训并配套严格考核机制，全面提升员工保密意识与实操能力。项目端配备专属对接人员，建立规范化项目档案，实行客户信息集中收集、统一管理，严禁非项目组成员接触隐私信息，全方位保障客户信息私密性与安全性。

（2）产品与服务质量保障

需求对接阶段，实行快速响应机制，匹配专业人员对接不同类型客户需求，高效衔接沟通，确保需求传递精准、响应及时。产品端，在保障生产稳定性的基础上，搭载硬件快速恢复、数据报表自动生成等强大附加功能，降低客户运营与维护成本，提升合作性价比。

产品已通过完整的质量体系认证及行业专业评估，品质有坚实保障；若现场出现产品自身故障，将立即提供免费设备替换服务，优先保障客户正常运营。同时，提供完善的客户培训服务及配套资料，助力客户掌握日常维护技巧，提高常见问题处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服务体验。

（3）售后服务及投诉处理机制

搭建全时段服务热线，覆盖工作日与非工作日，客户反馈问题可实现工作日 2 小时内、非工作日 4 小时内快速响应；质保范围内的维修服务全程免费，可安排工作人员 24 小时内抵达用户现场处理问题，高效解决客户后顾之忧。

中国境内设有具备维修能力的售后服务中心及备件库，常见故障可在境内快速完成维修，提升服务效率。此外，建立定期客户回访机制，主动了解客户需求，持续优化设备性能；备件系统完善，承诺产品备件 10 年稳定供应，为客户提供长期、优质、可靠的售后服务支撑。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不断优化产品性能，提高和稳定产品质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具体覆盖机器视觉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各方面，并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等认证，为公司管理提供更加科学、规范、完善的体系保障。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的保护工作，形成了包括专利、软件著作权申请等在内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对于公司研发文件，制定了《研发文件分级保密管理规范》，对公司所有与研发业务相关的纸质、电子文档及程序代码等研发信息的保密管理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研发人员工作电脑均设置了加密软件，文件通过内网指定路径进行传输，对外发送需履行相关流程审批。

对于研发人员，公司与其签署了《保密信息、知识产权保护及竞业限制协议》，明确约定了相关人员对公司核心技术与商业机密需承担的保密义务。此外，公司也对研发人员进行了股权激励，提升其积极性并维持团队稳定，以更好保护核心技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共 7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2 项；累计获得

国内外授权专利 417 项和软件著作权 129 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2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6 项，外观设计专利 57 项。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成立，由公司董事长担任党总支书记，下设 4 个党支部，现有党员 96 人。上级党委为中共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互联网产业园委员会。始终坚持“党建引领、融合业务、高质量发展”的工作主线，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通过专题研讨、主题党日、线上课堂等形式，引导全体党员深刻领会“高质量发展”等核心要义，全体党员在项目一线与研发前沿持续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切实将党的创新理论转化为推动公司创新进取、攻坚克难的思想引擎。

党总支积极推动党建与科技创新深度融合，组织党员骨干牵头关键技术突破，培育新质生产力。同时，深化产业链党建联动工作，主动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党组织开展理论联学、资源联享、活动联办，以党建纽带串联产业链，形成共赢发展新格局。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	不适用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s://www.isv-tech.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持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系列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质量，以《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等多渠道作为信息披露渠道，保障信息发布的透明度和权威性，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会，机构投资者均积极参与投票。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经营管理层听取来自资本市场的声音，了解外界对公司的看法、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	注 1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	注 2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郭磊、尹仕斌、庄洵	注 3	2025 年 11 月 13 日	是	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崔鹏飞、肖亮	注 4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吕猛、孙燕	注 5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QIAN FENG	注 6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易实天诚、易实至诚	注 7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易实唯诚	注 8	2025 年 11 月 13 日	是	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苏州方广、常州方广、苏州方续	注 9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海邦数瑞、云栖创投、银杏橙、北洋海棠、景宁鑫谷、海邦展优、高新科创、天津海棠	注 10	2025 年 5 月 25 日、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盛际福源、天津浙	注 11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信、维科控股、芯泉创投								
股份限售	股东魏宏锬、顾学群	注 12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付艳秀	注 13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杭州科瑞	注 14	2025 年 3 月 25 日	是	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安丰富盛	注 15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安丰元港	注 16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许建飞	注 17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叶建毅	注 18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0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1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2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3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4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	注 25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6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7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实唯诚、易实天诚、易实至诚、苏州方广、常州方广、苏州方续、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8	2025 年 5 月 30 日	是	注 2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9	2025 年 5 月 30 日	否	注 2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控股股东易实思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1）锁定期**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②如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2）减持意向

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①减持的前提条件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未发生《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股东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②减持的方式、数量、价格及期限

本单位承诺：（1）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单位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本单位承诺减持时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对信息披露的规定，在本单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其他不得减持情形

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六条所述情形之一的，本单位不减持公司股份。

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2：实际控制人郭寅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若本人拟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5) 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六条所述情形之一的，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6) 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7)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郭磊、尹仕斌、庄洵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若本人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以下统称“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6) 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六条所述情形之一的，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7) 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8)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4：高级管理人员崔鹏飞、肖亮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若本人减持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以下统称“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6) 若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或公司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六条所述情形之一的，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7) 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8)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5：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吕猛、孙燕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若本人于任期届满前离职，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3）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不时颁布实施的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如出现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本人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4）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注6：核心技术人员 QIANFENG 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4）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7：公司股东易实天诚、易实至诚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锁定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减持意向

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①减持的前提条件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未发生《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股东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②减持的方式、数量、价格及期限

本单位承诺：（1）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价格应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本单位承诺减持时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对信息披露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

如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8：公司股东易实唯诚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锁定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减持意向

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①减持的前提条件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未发生《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股东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②减持的方式、数量、价格及期限

本单位承诺：（1）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价格应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本单位承诺减持时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对信息披露的规定，在本单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

如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9：公司股东苏州方广、常州方广、苏州方续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锁定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减持意向

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①减持的前提条件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未发生《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股东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②减持的方式、数量、价格及期限

本单位承诺：（1）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但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如因本单位符合《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或其他相关减持规定的，应依照或参照相应规定执行。

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价格应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本单位承诺减持时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对信息披露的规定，在本单位与苏州方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方广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方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方广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方广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方广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

如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0：公司股东海邦数瑞、云栖创投、银杏橙、北洋海棠、景宁鑫谷、海邦展优、高新科创、天津海棠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单位符合《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或其他相关减持规定应依照或参照相应规定执行的或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2）如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1：公司股东盛际福源、天津浙信、维科控股、芯泉创投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如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2：公司股东魏宏锬、顾学群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3：公司股东付艳秀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与本人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4：公司股东杭州科瑞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与本单位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单位符合《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或其他相关减持规定应依照或参照相应规定执行的或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2）如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5：公司股东安丰富盛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本单位共持有公司 5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其中 166,667 股股份系本单位于公司申报前 6 个月内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处受让，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与本单位取得前述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的孰长期限内，本单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由公司回购；其余 333,333 股股份系本单位于公司申报前 6 个月内自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处受让，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与本单位取得前述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的孰长期限内，本单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由公司回购。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单位

符合《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或其他相关减持规定应依照或参照相应规定执行的或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2) 如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 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6：公司股东安丰元港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 (1) 本单位共持有公司 333,333 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其中 111,111 股股份系本单位于公司申报前 6 个月内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处受让，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与本单位取得前述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的孰长期限内，本单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由公司回购；其余 222,222 股股份系本单位于公司申报前 6 个月内自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处受让，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与本单位取得前述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的孰长期限内，本单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由公司回购。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单位符合《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或其他相关减持规定应依照或参照相应规定执行的或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2) 如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 在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7：公司股东许建飞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 (1) 本人直接持有公司 416,667 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系本人于公司申报前 6 个月内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处受让，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与本人取得前述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的孰长期限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由公司回购。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8：公司股东叶建毅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与本人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五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3）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19：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稳定股价的措施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健康稳定，公司制定了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程序

①启动条件及程序：本次发行及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如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收盘价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应当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②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 1 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具体措施和方案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承担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的主体。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否则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将按照如下顺位依次进行：（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可采取如下具体措施及方案：

①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I.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II.本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如果公司股份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以下事项将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即，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的义务：1）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而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股东会批准等导致无法实施股票回购的，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公司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5个交易日以上；或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前述启动条件触发后的10个交易日内，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I.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公司；

II.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12个月内增持公司的股票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票的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或累计12个月内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总额，不高于其上一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30%。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增持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得出售。

增持的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③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以下事项将触发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I.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而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者出现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均无法实施的情形；II.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而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5个交易日以上；或III.公司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

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启动条件触发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I. 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公司；

II. 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单次或累计 12 个月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30%。

增持的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本预案的修订权限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4）本预案的执行

①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上述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等相关监管规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②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选举或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应要求其就此做出书面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5）本预案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该等单位及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 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③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④ 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延迟发放或扣减前述主体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薪酬，直至前述主体履行其增持义务。

2、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

就上述稳定股价事宜，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如下：

（1）公司的承诺

在触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所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采取如下措施：

- ①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 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

如本公司未履行如上承诺，本公司同意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

- ①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③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控股股东的承诺

在不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所规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后的10个交易日内，本单位将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 ①将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公司后，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 ②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已触发，本单位不会因在公司股东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如本单位未履行前述承诺，本单位同意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

- ①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③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④如未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延迟发放或扣减本单位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薪酬，直至本单位履行其增持义务。

（3）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在不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所规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后的10个交易日内，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①将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公司后，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②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已触发，本人不会因在公司股东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如本人未履行前述承诺，本人同意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

①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③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④如未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延迟发放或扣减本人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薪酬，直至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

（4）董事（独董除外）及高管的承诺

在不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所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①将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公司后，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②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已触发，本人不会因在公司股东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如本人未履行前述承诺，本人同意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

①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③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④如未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延迟发放或扣减本人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薪酬（如有），直至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

注 20：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单位/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会讨论，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 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当发生上述情形时，本单位/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会中投赞成票。”

注 21：发生欺诈发行情形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本单位/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2：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为保护本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事宜，特承诺如下：

(1) 迅速提升本公司整体实力，提升本公司核心竞争力。

(2) 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安排，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4) 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尽量缩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实现的时间，从而在未来达产后可以增加股东的分红回报。

(5) 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6) 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本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7)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公司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控股股东的承诺

(1) 本单位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 若本单位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单位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单位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3)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单位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单位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 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如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8) 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9)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7)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23：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公司承诺将严格执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适用的《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适用的《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并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

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会上，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3、控股股东的承诺

本单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适用的《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单位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会上，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4、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承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适用的《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5、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适用的《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4：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2、控股股东的承诺

本单位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单位承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本人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5：关于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或分配红利或派发红股（如有）。

(3) 若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且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下：

(1) 本单位/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单位/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单位/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

①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除被强制执行、实施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因本单位/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日；

③在因本单位/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前，本单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④如因本单位/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

⑤如本单位/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本人将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 如本单位/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单位/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单位/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单位/本人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 and 公司投资者的利益。”

注 26：业绩下滑后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1、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同）下滑 50%以上情形的，本人将按以下方式延长届时所持股份（指“本单位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下同）的锁定期限：

（1）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单位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单位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3）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单位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同）下滑 50%以上情形的，本人将按以下方式延长届时所持股份（指“本单位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下同）的锁定期限：

（1）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3）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注 27：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的承诺

（1）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

①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②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③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

本单位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于本单位担任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单位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

①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②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③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

本人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于本人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

注 28：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控股股东的承诺

（1）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3、公司股东易实唯诚承诺

(1)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 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 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单位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单位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4、公司股东易实天诚、易实至诚承诺

(1)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 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 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单位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单位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5、公司股东苏州方广、常州方广、苏州方续承诺

(1)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本单位以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 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 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单位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单位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6、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注 29：关于公司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和其他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应当披露的信息；
- 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已披露的本公司原股东国投基金与本次发行上市保荐机构国投证券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合伙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4、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况；
- 5、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陆俊洁、王佳婧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陆俊洁（4年）、王佳婧（4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保荐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

胡建勇为公司向子公司杭州禹奕拆出的资金共计 700.00 万元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建勇	2,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11 日	2026 年 11 月 10 日	否
胡建勇	5,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2 月 30 日	否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1,9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00,000	100						75,000,000	1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5,000,000	100						75,000,000	1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5,658,164	74.21				-467,885	-467,885	55,190,279	73.5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341,836	25.79				467,885	467,885	19,809,721	26.4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5,000,000	100						75,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3月股份转让情况

2024年12月31日，国投基金与安丰元港、安丰富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安丰元港以人民币800.00万元的对价受让国投基金持有的公司0.30%的股份(对应公司22.22万股股份)；安丰富盛以1,200.00万元对价受让国投基金持有的公司0.44%的股份(对应公司33.33万股股份)。

2024年12月31日，实际控制人郭寅与安丰元港、安丰富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安丰元港以人民币400.00万元的对价受让郭寅持有的公司0.15%的股份(对应公司11.11万股股份)；安丰富盛以600.00万元对价受让郭寅持有的公司0.22%的股份(对应公司16.67万股股份)。

2025年2月27日，国投基金与付艳秀、海邦展优、杭州科瑞、苏州方续、高新科创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付艳秀以2,684.38万元的对价受让国投基金持有的公司0.99%的股份（对应公司74.57万股股份）；海邦展优以6,600.00万元的对价受让国投基金持有的公司2.44%的股份（对应公司183.33万股股份）；杭州科瑞以1,000.00万元的对价受让国投基金持有的公司0.37%的股份（对应公司27.78万股股份）；苏州方续以2,000.00万元的对价受让国投基金持有的公司0.74%的股份（对应公司55.56万股股份）；高新科创以1,000.00万元的对价受让国投基金持有的公司0.37%的股份（对应公司27.78万股股份）。

2、2025年4月股份转让情况

2025年4月，郭寅与叶建毅、许建飞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叶建毅以500.00万元的对价受让郭寅持有的公司13.89万股股份（对应公司0.19%的股份），许建飞以1,500.00万元的对价受让郭寅持有的公司41.67万股股份（对应公司0.56%的股份）。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91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关于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3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万股，发行价格55.95元/股，于2026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杭州易实思远科技有限公司	0	26,311,907	35.08	26,311,907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郭寅	-833,334	9,200,799	12.27	9,200,799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易实唯诚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653,422	6.20	4,653,422	无	0	其他
宁波易实天诚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464,290	5.95	4,464,290	无	0	其他
庄洵	0	3,002,737	4.00	3,002,737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州方续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556	2,955,552	3.94	2,955,552	无	0	其他
苏州方广三期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98,214	3.73	2,798,214	无	0	其他
郭磊	0	2,750,583	3.67	2,750,58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尹仕斌	0	2,750,570	3.67	2,750,57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衢州海邦展优创业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3,333	2,433,338	3.24	2,433,338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易实天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易实思远担任普通合伙人并控制的企业；苏州方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方广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方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易实思远科技有限公司	26,311,907	2029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郭寅	9,200,799	2029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杭州易实唯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53,422	2029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宁波易实天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64,290	2029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5	庄洵	3,002,737	2029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苏州方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55,552	2027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苏州方广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8,214	2027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8	郭磊	2,750,583	2029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9	尹仕斌	2,750,570	2029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0	衢州海邦展优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3,338	2027年2月11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易实天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易实思远担任普通合伙人并控制的企业；苏州方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方广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方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证资管易思维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4,575	2027年2月1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国证资管易思维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98,480	2027年2月1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证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1,000,000	2028年2月1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易实思远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郭寅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智能产品、光机电一体化技术、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仅作为实际控制人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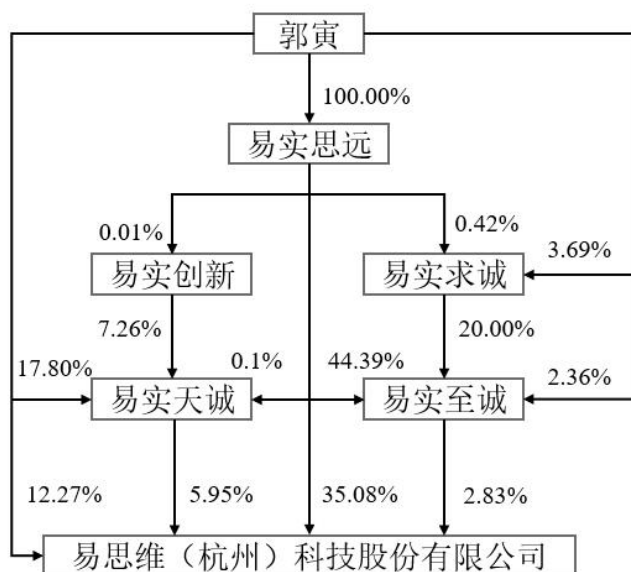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上图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股权结构图情况。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郭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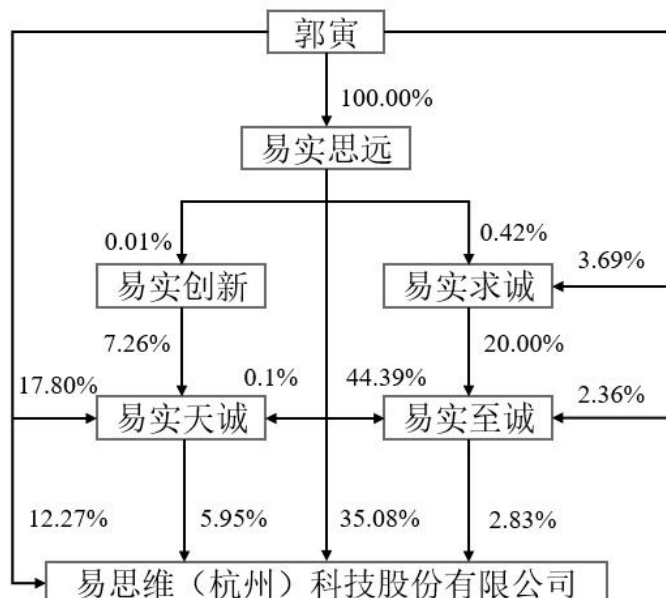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上图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股权结构图情况。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健审〔2026〕7319号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思维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易思维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易思维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及五（二）1。

易思维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机器视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5年度，易思维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44,765.57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易思维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易思维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营业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以及银行回单、汇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五（一）4、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易思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2,104.56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2,309.15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795.41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8,787.65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147.38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640.27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组合为基础，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易思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易思维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易思维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易思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易思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易思维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0,037,109.52	81,684,244.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20,359,390.95	154,635,788.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7,392,764.97	20,508,746.81
应收账款	七、5	197,954,069.24	134,570,128.3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1,734,133.30	46,972,072.25
预付款项	七、8	2,774,953.62	2,578,775.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820,386.26	1,873,775.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26,323,932.83	150,175,920.3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76,402,704.54	59,545,983.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0,71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730,653.68	3,486,385.64
流动资产合计		653,530,098.91	676,741,820.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883,071.05	9,117,629.17
在建工程	七、22	3,334,495.02	951,440.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4,378,914.71	2,488,836.46
无形资产	七、26	4,138,007.35	5,245,240.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010,083.50	6,025,383.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23,32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42,733,183.81	2,910,68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477,755.44	27,062,535.51
资产总计		842,007,854.35	703,804,356.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616,888.89	5,223,955.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5,194,891.90	15,343,753.54
应付账款	七、36	39,298,374.20	28,201,076.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23,598,558.90	124,013,014.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8,189,825.96	32,066,442.74
应交税费	七、40	5,204,214.03	6,264,522.12
其他应付款	七、41	7,994,486.39	1,200,362.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373,036.98	340,853.8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9,211,008.51	14,370,385.10
流动负债合计		264,681,285.76	227,024,366.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175,015.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533,707.84	1,642,443.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423,645.63	1,960,070.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32,368.64	3,602,513.99
负债合计		284,813,654.40	230,626,880.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28,493,677.87	319,034,46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9,955.21	484,677.6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5,114,586.16	16,609,805.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6,535,167.14	66,580,81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5,003,475.96	477,709,764.41
少数股东权益		-7,809,276.01	-4,532,288.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7,194,199.95	473,177,476.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2,007,854.35	703,804,356.11

公司负责人：郭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236,692.16	70,336,67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359,390.95	153,013,989.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19,377.56	19,239,208.41
应收账款	十九、1	204,856,385.93	144,512,966.23
应收款项融资		40,790,883.30	46,909,072.25
预付款项		2,555,731.69	1,698,029.6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1,646,410.27	15,561,080.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5,724,535.39	127,833,488.5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2,591,195.78	59,030,933.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71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681,512.93	1,216,997.54
流动资产合计		618,862,115.96	660,062,438.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6,197,191.98	41,787,086.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05,546.32	7,327,453.50
在建工程		3,135,492.95	65,226.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522,426.33	2,155,479.20
无形资产		562,836.26	591,852.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51,096.85	5,167,01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32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733,183.81	2,373,93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407,774.50	59,791,371.37
资产总计		835,269,890.46	719,853,809.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22,000.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194,891.90	15,343,753.54
应付账款		52,836,923.72	46,895,584.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8,010,640.07	105,489,171.01
应付职工薪酬		32,591,979.92	27,371,139.15
应交税费		4,949,989.37	5,761,490.54
其他应付款		5,938,119.41	250,360.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8,444.03	
其他流动负债		13,967,688.50	13,312,300.66
流动负债合计		229,328,676.92	217,645,799.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658,244.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83,765.41	892,50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3,32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42,009.63	1,215,822.48
负债合计		239,770,686.55	218,861,622.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710,411.35	321,251,200.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114,586.16	16,609,805.59
未分配利润		164,674,206.40	88,131,181.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5,499,203.91	500,992,187.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5,269,890.46	719,853,809.62

公司负责人：郭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星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7,655,694.25	392,420,639.3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47,655,694.25	392,420,639.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6,795,481.94	335,108,351.5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9,142,715.92	135,233,805.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869,035.31	4,195,240.60
销售费用	七、63	34,521,578.39	35,209,337.17
管理费用	七、64	43,981,274.52	44,482,163.40
研发费用	七、65	125,830,817.77	117,946,545.19
财务费用	七、66	-1,549,939.97	-1,958,740.75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768,297.05	305,161.88
利息收入	七、66	1,727,442.68	2,400,677.93

加：其他收益	七、67	21,062,176.26	39,317,212.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638,007.80	1,056,120.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72,990.10	1,114,732.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935,512.75	-3,915,517.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299,676.54	-10,308,362.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6,492.72	3,412.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924,689.90	84,579,885.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75,770.14	116,913.3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18,601.10	394,577.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981,858.94	84,302,220.4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46,663.32	-213,089.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28,522.26	84,515,310.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28,522.26	84,515,310.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59,133.56	85,642,343.8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0,611.30	-1,127,033.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871,297.26	-646,752.2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4,632.86	-606,569.6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4,632.86	-606,569.6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4,632.86	-606,569.6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664.40	-40,182.52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257,225.00	83,868,557.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834,500.70	85,035,774.1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77,275.70	-1,167,216.1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1.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1.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郭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星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03,448,960.96	377,894,121.1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50,200,036.88	131,064,566.50
税金及附加		4,531,442.13	3,991,538.79
销售费用		25,998,675.99	28,330,216.29
管理费用		32,993,176.74	34,011,668.99
研发费用		119,274,799.51	112,729,895.59
财务费用		-1,184,769.49	-2,157,072.79
其中：利息费用		389,029.09	145,269.33
利息收入		1,721,809.65	2,383,583.33
加：其他收益		20,854,686.32	38,702,810.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428,650.65	1,405,026.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572,990.10	1,013,989.89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1,861.27	-4,339,956.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75,835.49	-9,914,204.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214,229.51	96,790,974.16
加：营业外收入		87,583.21	24,001.48
减：营业外支出		254,006.99	376,575.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047,805.73	96,438,400.5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047,805.73	96,438,400.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047,805.73	96,438,400.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047,805.73	96,438,400.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郭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星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5,714,861.22	339,706,148.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17,504.82	18,115,588.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538,084.84	50,597,93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870,450.88	408,419,673.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589,131.00	105,136,928.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557,791.41	186,652,369.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51,640.10	36,174,32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311,992.97	54,508,75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710,555.48	382,472,37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9,895.40	25,947,300.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391,500,943.09	355,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16,895.41	1,078,42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756.31	26,087.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20,136.98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467,731.79	357,104,51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74,933.80	4,668,458.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477,000,000.00	498,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774,933.80	503,168,45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07,202.01	-146,063,943.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288.00	1,53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288.00	1,53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02,135.21	3,214,384.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2,423.21	6,746,384.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551.94	144,309.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192,877.73	6,959,513.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78,429.67	14,103,823.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6,006.46	-7,357,438.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216.48	-464,514.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99,529.55	-127,938,596.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78,821.54	202,917,41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79,291.99	74,978,821.54

公司负责人：郭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457,629.65	314,018,716.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66,427.21	17,252,777.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26,614.81	49,571,78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450,671.67	380,843,28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346,091.65	95,894,772.7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121,151.58	156,087,99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31,116.73	34,345,54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24,005.17	51,172,08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022,365.13	337,500,39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28,306.54	43,342,884.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34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94,705.32	1,077,886.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9.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71,781.09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171,546.09	348,077,88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2,436.72	3,215,82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0,115,086.48	493,077,07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9,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227,523.20	505,692,89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55,977.11	-157,615,00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4,384.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4,384.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69,774.08	6,580,246.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69,774.08	6,580,24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469,774.08	-3,365,861.40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953.29	-5,595.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34,491.36	-117,643,57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12,498.62	181,756,07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78,007.26	64,112,498.62

公司负责人：郭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319,034,467.02		484,677.65		16,609,805.59		66,580,814.15	477,709,764.41	-4,532,288.31	473,177,47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319,034,467.02		484,677.65		16,609,805.59		66,580,814.15	477,709,764.41	-4,532,288.31	473,177,47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59,210.85		-624,632.86		8,504,780.57		69,954,352.99	87,293,711.55	-3,276,987.70	84,016,72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4,632.86				78,459,133.56	77,834,500.70	-3,577,275.70	74,257,225.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59,210.85							9,459,210.85	300,288.00	9,759,498.8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288.00	300,28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9,459,210.85							9,459,210.85		9,459,21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310,404,784.03		1,091,247.34		6,965,965.53		-9,417,689.61		384,044,307.29	-4,897,072.16	379,147,23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310,404,784.03		1,091,247.34		6,965,965.53		-9,417,689.61		384,044,307.29	-4,897,072.16	379,147,23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29,682.99		-606,569.69		9,643,840.06		75,998,503.76		93,665,457.12	364,783.85	94,030,240.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6,569.69				85,642,343.82		85,035,774.13	-1,167,216.15	83,868,557.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29,682.99								8,629,682.99	1,532,000.00	10,161,682.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32,000.00	1,532,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629,682.99								8,629,682.99		8,629,682.9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643,840.06		-9,643,840.06				
1. 提取盈余公									9,643,840.06		-9,643,840.06				

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19,034,467.02		484,677.65		16,609,805.59		66,580,814.15		477,709,764.41	-4,532,288.31	473,177,476.10

公司负责人：郭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321,251,200.50				16,609,805.59	88,131,181.24	500,992,187.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321,251,200.50				16,609,805.59	88,131,181.24	500,992,187.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59,210.85				8,504,780.57	76,543,025.16	94,507,016.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047,805.73	85,047,805.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59,210.85						9,459,210.8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59,210.85						9,459,210.85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04,780.57	-8,504,780.57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8,504,780.57	-8,504,780.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30,710,411.35					25,114,586.16	164,674,206.40	595,499,203.91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312,621,517.51				6,965,965.53	1,336,620.73	395,924,10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312,621,517.51				6,965,965.53	1,336,620.73	395,924,103.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29,682.99				9,643,840.06	86,794,560.51	105,068,083.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438,400.57	96,438,400.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29,682.99						8,629,682.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629,682.99						8,629,682.9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643,840.06	-9,643,840.06	
1. 提取盈余公积									9,643,840.06	-9,643,840.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21,251,200.50				16,609,805.59	88,131,181.24	500,992,187.33

公司负责人：郭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易思维（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思维有限），易思维有限系由郭寅、郭磊、庄洵、尹仕斌投资设立，于2017年12月19日在杭州市高新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易思维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1,674,048.00元。易思维有限以2023年7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8MA2AYTK281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0,000.00元，股份总数1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0,715,758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9,284,242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仪器仪表制造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机器视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6年4月16日第一届第十五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易思维（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易思维）、易思维（北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美易思维）、RM1920 Vermögens verwaltungs GmbH（以下简称德国 1920）、ISV EHR GmbH（以下简称德国 EHR）、ISVision Spain Technologies S.L.（以下简称西班牙易思维）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集团净资产的 15%/单项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债务重组事项	单项账面价值超过资产总额 0.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

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

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

		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 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 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 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 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 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 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 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 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 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

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方法

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

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

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

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软件系统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房屋装修	装修验收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	2-10年；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10年；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年限平均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福利费、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7)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

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机器视觉产品销售及提供相关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机器视觉产品的销售

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其中：1) 机器视觉设备产品，在产品交付客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功能验证完毕，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2) 视觉工作站，在产品交付客户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功能验证、试生产验证完毕，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备品备件等产品，在产品交付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2) 提供相关服务

公司的服务收入主要系向客户提供维修保养等有偿服务时产生的收入，在服务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

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规定，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1.公司作为债权人

(1)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重组损益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司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作为债务人

(1)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应当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应当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19%、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6%、8.25%、16.5%、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易思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易思维）	15%
香港易思维	不超过港币 200 万港元的应评税利润，8.25%； 超过港币 200 万元的应评税利润，16.5%
北美易思维	联邦税(21%)、州税(6%)
德国 1920	15%
德国 EHR	15%
禹奕智能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禹奕）	15%
禹奕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禹奕）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 GR20233300688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2023 年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天津易思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 GR2023120017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2025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2025 年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杭州禹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并取得编号为 GR20253300262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5 年度-2027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天津易思维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5.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2023 至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天津易思维、杭州禹奕符合加计扣除范围的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上述优惠政策计算加计扣除金额，从当年的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8,280,821.46	73,705,294.95
其他货币资金	1,756,288.06	7,978,949.5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0,037,109.52	81,684,244.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088,306.05	5,481,605.51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汇票保证金	857,184.90	6,213,732.72

保函保证金	899,103.16	491,690.20
证券账户资金		1,273,526.59
小 计	1,756,288.06	7,978,949.5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359,390.95	154,635,788.46	/
其中：			
理财产品	120,359,390.95	154,635,788.46	/
合计	120,359,390.95	154,635,788.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56,427.47	19,781,817.26
商业承兑票据	3,336,337.50	726,929.55
合计	17,392,764.97	20,508,746.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58,297.41
合计		4,558,297.4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609,677.47	100.00	216,912.50	1.23	17,392,764.97	20,547,006.26	100.00	38,259.45	0.19	20,508,746.8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4,056,427.47	79.82			14,056,427.47	19,781,817.26	96.28			19,781,817.26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553,250.00	20.18	216,912.50	6.10	3,336,337.50	765,189.00	3.72	38,259.45	5.00	726,929.55
合计	17,609,677.47	100.00	216,912.50	1.23	17,392,764.97	20,547,006.26	100.00	38,259.45	0.19	20,508,746.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4,056,427.47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3,553,250.00	216,912.50	6.10
合计	17,609,677.47	216,912.50	1.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应收票据”。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259.45	178,653.05				216,912.50
合计	38,259.45	178,653.05				216,912.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2,272,119.57	92,376,737.06
1至2年	35,188,624.04	41,524,984.67
2至3年	14,984,969.86	12,400,609.51
3年以上		
3至4年	3,822,312.58	6,236,617.03
4至5年	2,304,614.24	172,784.00
5年以上	2,472,956.16	4,041,197.39
合计	221,045,596.45	156,752,929.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6,307.48	1.23	2,364,531.48	86.73	361,776.00	7,126,927.48	4.55	5,973,027.48	83.81	1,153,9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2,726,307.48	1.23	2,364,531.48	86.73	361,776.00	7,126,927.48	4.55	5,973,027.48	83.81	1,153,9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8,319,288.97	98.77	20,726,995.73	9.49	197,592,293.24	149,626,002.18	95.45	16,209,773.80	10.83	133,416,228.38

其中：										
账龄组合	218,319,288.97	98.77	20,726,995.73	9.49	197,592,293.24	149,626,002.18	95.45	16,209,773.80	10.83	133,416,228.38
合计	221,045,596.45	100.00	23,091,527.21	10.45	197,954,069.24	156,752,929.66	100.00	22,182,801.28	14.15	134,570,128.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2,272,119.57	8,113,606.00	5.00
1-2年	35,188,624.04	3,518,862.40	10.00
2-3年	14,019,469.86	4,205,840.96	30.00
3-4年	2,978,932.57	1,489,466.29	50.00
4-5年	2,304,614.24	1,843,691.39	80.00
5年以上	1,555,528.69	1,555,528.69	100.00
合计	218,319,288.97	20,726,995.73	9.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73,027.48		35,296.00		-3,573,200.00	2,364,531.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09,773.80	4,517,221.93				20,726,995.73
合计	22,182,801.28	4,517,221.93	35,296.00		-3,573,200.00	23,091,527.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39,228,427.43	10,392,920.00	49,621,347.43	15.98	3,449,967.37
单位二	18,219,107.32	7,350,907.00	25,570,014.32	8.24	2,982,457.78
单位三	16,034,230.00	8,031,920.00	24,066,150.00	7.75	2,021,649.00
单位四	14,722,169.62	4,663,982.00	19,386,151.62	6.24	3,800,731.08
单位五	13,341,144.50	5,187,243.50	18,528,388.00	5.97	1,072,276.85
合计	101,545,078.87	35,626,972.50	137,172,051.37	44.18	13,327,082.0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9,708,473.92	558,157.34	9,150,316.58	3,894,359.79	235,611.19	3,658,748.60
应收合同履约款	78,168,071.44	10,915,683.48	67,252,387.96	66,437,227.16	10,549,992.33	55,887,234.83
合计	87,876,545.36	11,473,840.82	76,402,704.54	70,331,586.95	10,785,603.52	59,545,983.4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5,568.97	0.87	653,368.96	85.34	112,200.01	2,648,827.59	3.77	2,271,027.58	85.74	377,800.01
其中：										
应收合同履约款	765,568.97	0.87	653,368.96	85.34	112,200.01	2,648,827.59	3.77	2,271,027.58	85.74	377,800.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110,976.39	99.13	10,820,471.86	12.42	76,290,504.53	67,682,759.36	96.23	8,514,575.94	12.58	59,168,183.42
其中：										

应收质保金	9,708,473.92	11.05	558,157.34	5.75	9,150,316.58	3,894,359.79	5.53	235,611.19	6.05	3,658,748.60
应收合同履约款	77,402,502.47	88.08	10,262,314.52	13.26	67,140,187.95	63,788,399.57	90.70	8,278,964.75	12.98	55,509,434.82
合计	87,876,545.36	/	11,473,840.82	/	76,402,704.54	70,331,586.95	/	10,785,603.52	/	59,545,983.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937,282.25	2,546,864.12	5.00
1-2 年	26,679,977.24	2,667,997.72	10.00
2-3 年	4,263,568.70	1,279,070.61	30.00
3-4 年	1,191,930.50	595,965.25	50.00
4-5 年	1,538,217.70	1,230,574.16	80.00
5 年以上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
合计	87,110,976.39	10,820,471.86	12.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2,271,027.58				-1,617,658.62	653,368.96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8,514,575.94	2,305,895.92				10,820,471.86	
合计	10,785,603.52	2,305,895.92			-1,617,658.62	11,473,840.82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734,133.30	46,972,072.25
合计	41,734,133.30	46,972,072.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314,298.83	
合计	28,314,298.8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734,133.30	100.00			41,734,133.30	46,972,072.25	100.00			46,972,072.2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1,734,133.30	100.00			41,734,133.30	46,972,072.25	100.00			46,972,072.25
合计	41,734,133.30	/		/	41,734,133.30	46,972,072.25	/		/	46,972,072.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1,734,133.30		
合计	41,734,133.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21,669.05	98.08	2,578,775.26	100.00
1 至 2 年	53,284.57	1.9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774,953.62	100.00	2,578,775.2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656,100.00	23.64
单位二	303,000.00	10.92
单位三	132,110.00	4.76
单位四	125,000.00	4.50
单位五	119,547.44	4.31
合计	1,335,757.44	48.1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20,386.26	1,873,775.53
合计	3,820,386.26	1,873,775.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31,767.86	1,452,769.13
1至2年	157,771.60	86,336.18
2至3年	62,907.76	558,353.84
3年以上		
3至4年	558,353.84	
4至5年		125,473.11
5年以上	200,066.10	66,390.40
合计	4,510,867.16	2,289,322.66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210,747.13	1,075,641.82
拆借款		60,000.00
应收暂付款	1,300,120.03	1,153,680.84
合计	4,510,867.16	2,289,322.66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2,638.47	8,633.62	334,275.04	415,547.1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72,638.47	8,633.62	334,275.04	415,547.13
--转入第二阶段	-7,888.58	7,888.58		
--转入第三阶段		-6,290.78	6,290.7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1,838.50	5,545.74	157,549.53	274,933.7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76,588.39	15,777.16	498,115.35	690,480.9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15,547.13	274,933.77				690,480.90
合计	415,547.13	274,933.77				690,480.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982,018.34	21.77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49,100.92
单位二	803,634.00	17.8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40,181.70
单位三	795,549.30	17.64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39,777.47
单位四	548,353.84	12.16	押金保证金	3-4年	274,176.92
单位五	276,000.00	6.1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3,800.00
合计	3,405,555.48	75.51	/	/	417,037.01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460,763.25	11,771,996.78	19,688,766.47	37,607,515.25	10,785,666.00	26,821,849.25
在产品	1,449,215.25		1,449,215.25	1,422,940.78		1,422,940.78
库存商品	18,486,188.58	3,571,286.83	14,914,901.75	24,485,365.98	3,396,347.33	21,089,018.6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5,666,751.00	330,901.13	25,335,849.87	42,682,870.24	315,528.98	42,367,341.26
发出商品	64,798,342.90	386,392.04	64,411,950.86	57,039,332.19	608,389.36	56,430,942.83
委托加工物资	523,248.63		523,248.63	2,043,827.61		2,043,827.61
合计	142,384,509.61	16,060,576.78	126,323,932.83	165,281,852.05	15,105,931.67	150,175,920.3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85,666.00	3,688,923.90		2,702,593.12		11,771,996.7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396,347.33	1,376,075.16		1,201,135.66		3,571,286.8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315,528.98	30,666.86		15,294.71		330,901.13
发出商品	608,389.36	62.83		222,060.15		386,392.04
合计	15,105,931.67	5,095,728.75		4,141,083.64		16,060,576.7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已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无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本期转回或转销减值	期末数
未验收项目	42,367,341.26	81,389,206.44	98,405,325.68	30,666.86	15,294.71	25,335,849.87
小计	42,367,341.26	81,389,206.44	98,405,325.68	30,666.86	15,294.71	25,335,849.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定期存单		20,710,000.00
合计		20,7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行费用	3,520,754.72	
待摊费用	1,002,198.74	1,260,995.09
留抵增值税	1,396,169.48	823,287.96
预缴企业所得税	811,530.74	870,276.45
其他		531,826.14
合计	6,730,653.68	3,486,385.64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883,071.05	9,117,629.1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883,071.05	9,117,629.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63,402.25	23,971,465.76	1,897,607.91	33,532,475.92
2. 本期增加金额	660,726.56	2,236,540.12	169,535.67	3,066,802.35
(1) 购置	642,434.12	521,619.04	154,690.27	1,318,743.43
(2) 在建工程转入		1,672,835.44		1,672,835.4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	18,292.44	42,085.64	14,845.40	75,223.48
3.本期减少金额	441,125.36	214,924.27	172,244.74	828,294.37
(1) 处置或报废	441,125.36	214,924.27	172,244.74	828,294.37
4.期末余额	7,883,003.45	25,993,081.61	1,894,898.84	35,770,983.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944,503.60	17,926,553.76	1,543,789.39	24,414,846.75
2.本期增加金额	1,279,944.32	1,641,530.53	206,365.28	3,127,840.13
(1) 计提	1,258,482.53	1,610,851.38	192,696.73	3,062,030.64
(2) 外币报表折算	21,461.79	30,679.15	13,668.55	65,809.49
3.本期减少金额	402,973.24	90,772.80	161,027.99	654,774.03
(1) 处置或报废	402,973.24	90,772.80	161,027.99	654,774.03
4.期末余额	5,821,474.68	19,477,311.49	1,589,126.68	26,887,912.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61,528.77	6,515,770.12	305,772.16	8,883,071.05
2.期初账面价值	2,718,898.65	6,044,912.00	353,818.52	9,117,629.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34,495.02	951,440.05
工程物资		
合计	3,334,495.02	951,44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装修工程	2,389,908.26		2,389,908.26			
尚在安装或验收中的设备或设施	306,081.72		306,081.72	886,213.33		886,213.33
零星工程	638,505.04		638,505.04	65,226.72		65,226.72
合计	3,334,495.02		3,334,495.02	951,440.05		951,440.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装修工程	4,779,816.51		2,389,908.26			2,389,908.26	50.00	50.00				自有资金
合计	4,779,816.51		2,389,908.26			2,389,908.2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687,513.73	23,687,513.73
2.本期增加金额	29,328,288.72	29,328,288.72
租入	29,328,288.72	29,328,288.72
3.本期减少金额	23,687,513.73	23,687,513.73
处置	23,687,513.73	23,687,513.73
4.期末余额	29,328,288.72	29,328,288.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198,677.27	21,198,677.27
2.本期增加金额	7,438,210.47	7,438,210.47
(1) 计提	7,438,210.47	7,438,210.47
3.本期减少金额	23,687,513.73	23,687,513.73
(1) 处置	23,687,513.73	23,687,513.73
4.期末余额	4,949,374.01	4,949,374.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378,914.71	24,378,914.71
2.期初账面价值	2,488,836.46	2,488,836.4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31,578.22	6,456,400.00		12,687,978.22
2.本期增加金额	508,459.82			508,459.82
(1) 购置	53,097.35			53,097.3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	455,362.47			455,362.4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740,038.04	6,456,400.00		13,196,438.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441,517.41	2,001,220.33		7,442,737.74
2.本期增加金额	735,639.08	880,053.87		1,615,692.95
(1) 计提	298,970.96	880,053.87		1,179,024.83
(2) 外币报表折算	436,668.12			436,668.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177,156.49	2,881,274.20		9,058,430.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2,881.55	3,575,125.80		4,138,007.35
2.期初账面价值	790,060.81	4,455,179.67		5,245,240.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汇率变动	
德国EHR	10,679,962.52				-1,007,299.97	11,687,262.49
杭州禹奕	847,217.68					847,217.68
合计	11,527,180.20				-1,007,299.97	12,534,480.1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汇率变动	
德国EHR	10,679,962.52				-1,007,299.97	11,687,262.49
杭州禹奕	847,217.68					847,217.68
合计	11,527,180.20				-1,007,299.97	12,534,480.1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德国 EHR	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德国 EHR 商誉相关资产组	是
杭州禹奕	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杭州禹奕商誉相关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支出	6,025,383.87	1,386,126.01	2,401,426.38		5,010,083.50
合计	6,025,383.87	1,386,126.01	2,401,426.38		5,010,083.50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租赁事项	19,778,744.27	2,966,811.64	2,155,479.20	323,321.88
合计	19,778,744.27	2,966,811.64	2,155,479.20	323,321.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694,582.52	1,423,645.63	6,546,996.32	1,636,749.0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租赁事项	19,778,744.27	2,966,811.64	2,155,479.20	323,321.88
合计	25,473,326.79	4,390,457.27	8,702,475.52	1,960,070.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6,81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6,811.64	1,423,645.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1,113,297.64	71,787,922.41
可抵扣亏损	151,105,003.04	139,834,300.23
合计	232,218,300.68	211,622,222.6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9年	33,999,747.67	37,256,418.35	
2030年	22,064,559.01	22,064,559.01	
2031年	15,915,587.87	15,915,587.87	
2032年	38,163,290.30	38,386,769.52	
2033年	11,722,849.48	13,108,370.84	
2034年	13,079,009.87	13,102,594.64	
2035年	16,159,958.84		
合计	151,105,003.04	139,834,300.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						

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1,522,700.28	115,502.77	1,407,197.51	3,531,018.06	1,217,450.90	2,313,567.16
定期存单	141,325,986.30		141,325,986.30	297,616.44		297,616.44
到期日超过1年的保函保证金				299,500.00		299,500.00
合计	142,848,686.58	115,502.77	142,733,183.81	4,128,134.50	1,217,450.90	2,910,683.60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55,817.53	1,755,817.53	质押	开立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6,705,422.92	6,705,422.92	质押	开立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00.00	2,000.00	冻结	ETC保证金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								

源								
合计	1,757,817.53	1,757,817.53	/	/	6,705,422.92	6,705,422.92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006,888.89	2,001,955.56
信用借款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	610,000.00	3,222,000.04
合计	8,616,888.89	5,223,955.6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5,194,891.90	15,343,753.54
合计	15,194,891.90	15,343,753.5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3,976,983.88	23,528,746.82
应付长期资产款	1,076,954.12	96,779.85
应付费用款	4,244,436.20	4,575,549.53
合计	39,298,374.20	28,201,076.2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3,598,558.90	124,013,014.71
合计	123,598,558.90	124,013,014.7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970,219.99	177,610,570.05	171,492,964.95	37,087,825.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18,472.75	15,354,975.59	15,271,447.47	1,102,000.87
三、辞退福利	77,750.00	804,034.29	881,784.2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066,442.74	193,769,579.93	187,646,196.71	38,189,825.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241,106.64	152,886,091.94	146,752,810.57	36,374,388.01
二、职工福利费	1,276.00	4,909,512.19	4,910,788.19	
三、社会保险费	638,154.67	9,127,091.34	9,103,689.55	661,556.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4,998.97	8,888,093.65	8,878,607.19	634,485.43
工伤保险费	13,155.70	188,303.29	188,101.38	13,357.61
生育保险费		36,980.98	36,980.98	
其他		13,713.42		13,713.42
四、住房公积金		10,443,896.00	10,443,8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682.68	243,978.58	281,780.64	51,880.6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970,219.99	177,610,570.05	171,492,964.95	37,087,825.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985,576.50	14,887,821.45	14,804,791.23	1,068,606.72
2、失业保险费	32,896.25	467,154.14	466,656.24	33,394.1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18,472.75	15,354,975.59	15,271,447.47	1,102,00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82,244.19	4,796,501.3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886,471.60	819,750.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8,579.08	344,147.71
教育费附加	149,391.02	147,491.87
地方教育附加	99,594.02	98,327.91
印花税	37,934.12	58,302.68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94,486.39	1,200,362.13
合计	7,994,486.39	1,200,362.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拆借款	200,002.00	200,002.00
应付暂收款	7,744,484.39	950,360.13
合计	7,994,486.39	1,200,362.13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73,036.98	340,853.88
合计	7,373,036.98	340,853.88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产品质量保证	12,809,872.59	11,417,906.54

待转销项税额	2,452,838.51	2,299,978.56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背书	3,948,297.41	652,500.00
合计	19,211,008.51	14,370,385.1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4,779,636.3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04,621.21	
合计	14,175,015.17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92,500.60	130,065.00	164,459.52	858,106.08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749,942.43	3,129,935.00	204,275.67	3,675,601.7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42,443.03	3,260,000.00	368,735.19	4,533,707.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4,811,954.44			304,811,954.44
其他资本公积	14,222,512.58	9,459,210.85		23,681,723.43
合计	319,034,467.02	9,459,210.85		328,493,677.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9,459,210.85 元，系公司实施以权益结算的股权激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确认本期的股权激励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9,459,210.85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677.65	-871,297.26				-624,632.86	-246,664.40	-139,955.2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4,677.65	-871,297.26				-624,632.86	-246,664.40	-139,955.2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4,677.65	-871,297.26				-624,632.86	-246,664.40	-139,955.2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609,805.59	8,504,780.57		25,114,586.1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609,805.59	8,504,780.57		25,114,586.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580,814.15	-9,417,689.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580,814.15	-9,417,689.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459,133.56	85,642,343.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04,780.57	9,643,840.0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535,167.14	66,580,814.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6,512,933.01	178,007,708.81	392,196,628.85	135,119,524.65
其他业务	1,142,761.24	1,135,007.11	224,010.52	114,281.30
合计	447,655,694.25	179,142,715.92	392,420,639.37	135,233,805.9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447,521,795.27	179,142,715.92	447,521,795.27	179,142,715.92
机器视觉产品	405,124,433.51	154,695,223.90	405,124,433.51	154,695,223.90
智能打磨产品	27,831,698.10	21,239,444.86	27,831,698.10	21,239,444.86
其他产品	14,565,663.66	3,208,047.16	14,565,663.66	3,208,047.16
按经营地分类	447,521,795.27	179,142,715.92	447,521,795.27	179,142,715.92
境内	411,031,693.77	163,593,319.84	411,031,693.77	163,593,319.84
境外	36,490,101.50	15,549,396.08	36,490,101.50	15,549,396.08
合同类型	447,521,795.27	392,420,639.37	447,521,795.27	392,420,639.37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447,521,795.27	392,420,639.37	447,521,795.27	392,420,63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9,567.80	2,315,070.69
教育费附加	1,161,243.33	988,608.89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10,949.30	9,988.55
印花税	157,295.66	222,499.89
地方教育附加	774,162.21	659,072.58
其他税费	55,817.01	
合计	4,869,035.31	4,195,240.60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068,398.37	21,467,160.19
业务招待费	4,334,332.66	4,542,030.58
股份支付	-4,484,227.02	2,971,107.83
差旅费	4,049,556.84	3,345,287.07
广告宣传费	1,620,428.10	570,571.54
折旧与摊销	847,955.23	621,661.20

办公费	379,044.89	162,853.42
其他	1,706,089.32	1,528,665.34
合计	34,521,578.39	35,209,337.17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836,311.78	24,575,459.61
折旧与摊销	6,209,642.39	5,967,433.84
办公费	6,015,215.31	5,226,051.32
中介服务费	4,647,457.08	3,464,870.82
业务招待费	2,309,418.17	3,239,610.50
差旅费	617,299.00	829,603.54
股份支付	1,049,788.06	407,524.23
其他	296,142.73	771,609.54
合计	43,981,274.52	44,482,163.40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856,730.52	101,204,121.86
股份支付	11,327,553.00	4,491,172.00
直接投入	3,038,577.02	5,217,357.40
折旧与摊销	5,019,019.52	5,618,982.12
委外研发费		200,000.00
其他	1,588,937.71	1,214,911.81
合计	125,830,817.77	117,946,545.19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68,297.05	305,161.88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190,485.27	137,801.3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69,946.99	159,745.15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7,864.79	7,615.36

减：利息收入	1,727,442.68	2,400,677.93
加：汇兑净损益	-748,660.30	-45,260.08
金融机构手续费	157,865.96	182,035.38
合计	-1,549,939.97	-1,958,740.7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4,459.52	727,559.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743,665.25	38,412,680.6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4,051.49	176,972.20
合计	21,062,176.26	39,317,212.0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68,450.89	1,078,427.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539,350.0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69,793.09	-65,909.05
资金拆借利息		43,602.25
合计	3,638,007.80	1,056,120.4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2,990.10	1,114,732.5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572,990.10	1,114,732.53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8,653.05	513,427.0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81,925.93	-4,393,637.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4,933.77	-35,306.2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4,935,512.75	-3,915,517.09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05,895.92	-2,507,039.04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095,728.75	-7,387,587.1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101,948.13	-413,736.70
合计	-6,299,676.54	-10,308,362.86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6,492.72	3,412.23
合计	26,492.72	3,412.23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4,070.77		154,070.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款项	1,500.00	38,382.52	1,500.00
赔款收入	220,196.63	24,150.00	220,196.63
其他	2.74	54,380.80	2.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8,191.18	20,588.55	138,191.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8,191.18	20,588.55	138,191.1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0,000.00	330,000.00	60,000.00
罚款支出	65,579.03	31,714.39	65,579.03
其他	54,830.89	12,275.03	54,830.89
合计	318,601.10	394,577.97	318,601.10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440.13	13.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103.45	-213,103.45
合计	-146,663.32	-213,089.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981,858.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47,278.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0,133.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90,577.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85,958.7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6,540,534.25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637,641.53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22,435.95
所得税费用	-146,663.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7,286,091.74	29,843,669.48
政府补助	9,042,306.40	18,480,839.08
利息收入	348,935.84	1,690,677.93
代收代付政府补助款	9,485,000.00	
其他	375,750.86	582,750.53
合计	26,538,084.84	50,597,937.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4,171,868.64	26,107,334.99
期间费用	30,089,714.41	27,961,851.96
捐赠支出	60,000.00	330,000.00
代收代付政府补助款	2,870,000.00	
其他	120,409.92	109,566.90
合计	37,311,992.97	54,508,753.8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和定期存单	391,500,943.09	355,500,000.00
合计	391,500,943.09	355,5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和定期存单	477,000,000.00	498,500,000.00
合计	477,000,000.00	498,5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利息	1,120,136.98	
资金拆借款		500,000.00
合计	1,120,136.98	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款	1,702,135.21	3,214,384.68
合计	1,702,135.21	3,214,384.6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费	9,460,877.73	6,959,513.58
支付发行费用	3,732,000.00	
合计	13,192,877.73	6,959,513.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223,955.60	9,702,135.21	198,350.06	2,185,551.94	4,322,000.04	8,616,888.89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0,853.88		31,571,683.97	8,691,058.91	1,673,426.79	21,548,052.15
合计	5,564,809.48	9,702,135.21	31,770,034.03	10,876,610.85	5,995,426.83	30,164,941.0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4,774,897.94	844,998.86
其中：支付货款	4,774,897.94	844,998.86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128,522.26	84,515,310.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99,676.54	10,308,362.86
信用减值损失	4,935,512.75	3,915,517.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62,030.64	3,021,480.50
使用权资产摊销	7,438,210.47	6,304,679.76
无形资产摊销	1,179,024.83	1,478,172.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1,426.38	3,587,415.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92.72	-3,412.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79.59	20,588.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2,990.10	-1,114,732.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58,870.09	-450,098.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07,800.89	-1,122,02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321.88	895,698.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6,425.33	-1,108,801.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56,258.80	6,977,105.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426,041.17	-71,158,312.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921,199.89	-28,749,326.43
其他	9,459,210.85	8,629,68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9,895.40	25,947,300.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279,291.99	74,978,821.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978,821.54	202,917,417.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99,529.55	-127,938,596.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8,279,291.99	74,978,821.5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278,821.46	73,705,294.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70.53	1,273,526.5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79,291.99	74,978,821.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汇票保证金	857,184.90	6,213,732.72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898,632.63	491,690.20	用于开立银行保函,使用受限
ETC 保证金	2,000.00		ETC 保证金,使用受限
合计	1,757,817.53	6,705,422.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677,410.14
其中：美元	418,149.57	7.0288	2,939,089.70
欧元	1,182,440.61	8.2355	9,737,989.64
港币	366.25	0.90322	330.80
应收账款			4,218,684.74
其中：美元	356,520.00	7.0288	2,505,907.78
欧元	207,974.86	8.2355	1,712,776.96
应付账款			702,558.06
其中：美元	49,477.71	7.0288	347,768.93
欧元	43,080.46	8.2355	354,789.13
其他应收款			1,100,832.70
其中：美元	13,200.00	7.0288	92,780.16
欧元	122,403.32	8.2355	1,008,052.54
其他应付款			401,182.67
其中：美元	30,796.21	7.0288	216,460.40

欧元	22,430.00	8.2355	184,722.27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易思维、北美易思维、德国 1920、德国 EHR 及西班牙易思维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分别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and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为 2,124,216.7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1,672,706.39(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856,730.52	101,204,121.86
股份支付	11,327,553.00	4,491,172.00
直接投入	3,038,577.02	5,217,357.40
折旧与摊销	5,019,019.52	5,618,982.12
委外研发费		200,000.00
其他	1,588,937.71	1,214,911.81
合计	125,830,817.77	117,946,545.1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5,830,817.77	117,946,545.1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0 月，公司设立西班牙子公司 ISVision Spain Technologies S.L.用于拓展欧洲市场，注册资本 25,000 欧元，由本公司 100%持股，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易思维	天津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天津市	研发与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美易思维	美国	100 万美元	美国	贸易企业	100.00		设立
香港易思维	中国香港	1 港元	中国香港	实业投资	100.00		设立
德国1920	德国	25,000 欧元	德国	实业投资		100.00	设立
德国EHR	德国	31,250 欧元	德国	研发与制造		8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班牙易思维	西班牙	25,000 欧元	西班牙	贸易企业		100.00	设立
杭州禹奕	浙江省杭州市	1,221.5257 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杭州市	研发与制造	63.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禹奕	上海市	1,176.4706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研发与制造		63.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92,500.60	130,065.00		164,459.52		858,106.0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749,942.43	3,129,935.00		204,275.67		3,675,601.7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42,443.03	3,260,000.00		368,735.19		4,533,707.84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64,459.52	727,559.22
与收益相关	20,743,665.25	38,412,680.60
合计	20,908,124.77	39,140,239.8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

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告七、4，七、5，七、6，七、7，七、9，七、30之说明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44.18%（2024年12月31日：48.3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

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616,888.89	8,734,056.01	8,734,056.01		
应付票据	15,194,891.90	15,194,891.90	15,194,891.90		
应付账款	39,298,374.20	39,298,374.20	39,298,374.20		
其他应付款	7,994,486.39	7,994,486.39	7,994,486.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73,036.98	7,878,021.38	7,878,021.38		
租赁负债	14,175,015.17	14,779,636.38		12,157,803.35	2,621,833.03
其他流动负债	3,948,297.41	3,948,297.41	3,948,297.41		
小 计	96,600,990.94	97,827,763.67	83,048,127.29	12,157,803.35	2,621,833.0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223,955.60	5,282,695.33	5,282,695.33		
应付票据	15,343,753.54	15,343,753.54	15,343,753.54		
应付账款	28,201,076.20	28,201,076.20	28,201,076.20		
其他应付款	1,200,362.13	1,200,362.13	1,200,362.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0,853.88	347,001.16	347,001.16		
租赁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52,500.00	652,500.00	652,500.00		
小 计	50,962,501.35	51,027,388.36	51,027,388.3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61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应收款项融资	28,030,228.8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948,297.4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应收款项融资	284,069.9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32,872,596.2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28,030,228.89	-169,793.09
	背书	284,069.94	
合计	/	28,314,298.83	-169,793.09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贴现	610,000.00	610,000.00
应收票据	背书	3,948,297.41	3,948,297.41
合计	/	4,558,297.41	4,558,29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0,359,390.95	120,359,390.95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359,390.95	120,359,390.95
理财产品			120,359,390.95	120,359,390.95
2. 应收款项融资			41,734,133.30	41,734,133.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2,093,524.25	162,093,524.25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本公司以预期收益率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折现来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杭州易实思远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应用软件开发	500 万元人民币	26.31	26.3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寅

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日，郭寅直接持有公司 9.20%股份，通过实际控制易实思远、易实天诚、易实至诚分别间接控制公司 26.31%股份、4.46%股份、2.12%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2.09%股份，为公司

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胡建勇	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禹奕 15%的股权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建勇	2,000,000.00	2025年11月11日	2026年11月10日	否
胡建勇	5,000,000.00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胡建勇为公司向子公司杭州禹奕拆出的资金共计**700.00**万元提供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4.44	509.7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胡建勇			20,000.00	2,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5,929.00	345,732.00
研发人员								
销售人员							648,250.00	145,207.00
生产人员							7,779.00	103,720.00
合计							681,958	594,659.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估计完成首次公开募股的时点发生变化，根据重估时点确定等待期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4,328,226.77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049,788.06	
研发人员	11,327,553.00	
销售人员	-4,484,227.02	
生产人员	1,566,096.81	
合计	9,459,210.85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申请已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获得上海

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 2025 年第 57 次审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5.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39,875.00 万元。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机器视觉产品产业化基地项目	70,509.94	70,509.94
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	40,921.52	40,921.5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小 计	121,431.46	121,431.46

[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部分为超募资金，超募资金为 6,776.83 万元。

本次发行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已到位，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使用所募集到的资金，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此外，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超募资金。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分期投资建设。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第一届第十五次会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决定以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0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8,019,798.33	96,537,472.41
1至2年	39,517,965.28	46,114,711.78
2至3年	19,616,215.67	13,727,043.03
3年以上		
3至4年	5,263,148.66	4,539,241.32
4至5年	1,524,189.90	172,784.00
5年以上	17,256.54	232,256.64
合计	223,958,574.38	161,323,509.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8,880.01	0.81	1,447,104.01	80.00	361,776.00	4,433,000.01	2.75	3,546,400.01	80.00	886,6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1,808,880.01	0.81	1,447,104.01	80.00	361,776.00	4,433,000.01	2.75	3,546,400.01	80.00	886,6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149,694.37	99.19	17,655,084.44	7.95	204,494,609.93	156,890,509.17	97.25	13,264,142.94	8.45	143,626,366.23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3,502,713.32	10.49			23,502,713.32	12,040,496.09	7.46		-	12,040,496.09
账龄组合	198,646,981.05	88.70	17,655,084.44	8.89	180,991,896.61	144,850,013.08	89.79	13,264,142.94	9.16	131,585,870.14
合计	223,958,574.38	/	19,102,188.45	/	204,856,385.93	161,323,509.18	/	16,810,542.95	/	144,512,966.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3,502,713.32		
账龄组合	198,646,981.05	17,655,084.44	8.89
1年以内	145,235,774.47	7,261,788.73	5.00
1-2年	34,995,747.14	3,499,574.71	10.00
2-3年	13,899,469.80	4,169,840.94	30.00
3-4年	2,974,543.20	1,487,271.60	50.00
4-5年	1,524,189.90	1,219,351.92	80.00
5年以上	17,256.54	17,256.54	100.00
合计	198,646,981.05	17,655,084.44	8.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46,400.01		35,296.00		-2,064,000.00	1,447,104.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64,142.94	4,390,941.50				17,655,084.44
合计	16,810,542.95	4,390,941.50	35,296.00		-2,064,000.00	19,102,188.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39,228,427.43	10,392,920.00	49,621,347.43	16.05	3,449,967.37
单位二	16,034,230.00	8,031,920.00	24,066,150.00	7.78	2,021,649.00
单位三	14,722,169.62	4,663,982.00	19,386,151.62	6.27	3,800,731.08
单位四	13,341,144.50	5,187,243.50	18,528,388.00	5.99	1,072,276.85
单位五	10,792,672.02	4,416,213.99	15,208,886.01	4.92	882,909.29
合计	94,118,643.57	32,692,279.49	126,810,923.06	41.01	11,227,533.5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646,410.27	15,561,080.38
合计	11,646,410.27	15,561,080.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527,357.78	11,826,760.51
1至2年	3,054,295.34	3,400,163.11
2至3年	898,163.11	558,353.84
3年以上		
3至4年	558,353.84	
4至5年		10,800.00
5年以上	20,092.00	9,292.00
合计	12,058,262.07	15,805,369.46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700,118.06	894,074.84
拆借款	7,070,383.56	12,309,446.67
应收暂付款	979,985.29	354,841.65
应收房租款	2,307,775.16	2,247,006.30
合计	12,058,262.07	15,805,369.46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8,650.93	200.00	185,438.15	244,289.0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500.00	7,50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431.95	7,300.00	113,830.77	167,562.7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97,582.88	15,000.00	299,268.92	411,851.80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44,289.08	167,562.72				411,851.80
合计	244,289.08	167,562.72				411,851.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单位一	9,378,158.72	77.7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款、应付暂收款	1年以内5,575,700.27元, 1-2年2,904,295.34元, 2-3年898,163.11元	
单位二	803,634.00	6.6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40,181.70
单位三	801,238.30	6.64	应付暂收款	1年以内	40,061.92
单位四	548,353.84	4.55	押金保证金	3-4年	274,176.92
单位五	150,000.00	1.24	押金保证金	1-2年	15,000.00
合计	11,681,384.86	96.87	/	/	369,420.54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197,191.98		46,197,191.98	41,787,086.08		41,787,086.0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6,197,191.98		46,197,191.98	41,787,086.08		41,787,086.0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易思维	9,981,463.09					1,295,019.42	11,276,482.51	
北美易思维	6,959,600.00						6,959,600.00	
香港	19,433,400.00		3,115,086.48				22,548,486.48	

易思维							
杭州禹奕	5,412,622.99					5,412,622.99	
合计	41,787,086.08		3,115,086.48		1,295,019.42	46,197,191.9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2,797,104.62	149,328,195.54	376,917,986.60	130,308,397.60
其他业务	651,856.34	871,841.34	976,134.53	756,168.90
合计	403,448,960.96	150,200,036.88	377,894,121.13	131,064,566.5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69,446.63	-65,909.0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267,116.28	1,077,886.25
债务重组	958,400.00	
资金拆借利息	372,581.00	393,048.92
合计	3,428,650.65	1,405,026.1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492.72	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51,041.59	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41,440.99	七、68，七、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296.00	七、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539,350.00	七、6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169.04	七、74，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29.43	
合计	10,634,360.9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5	1.05	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1	0.90	0.9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郭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